

「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工作意向和生活質素」 研究報告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及聖方濟各大學湯羅鳳賢社會科學院

2024年3月10日

目錄

1. 前言	2
2. 背景資料	5
2.1. 人口老化嚴峻	5
2.2. 內地單程證移民及所生子女佔香港總人口1/4	6
2.3. 香港推六項「搶人才」計劃，90%以上來自內地	7
2.4. 補充勞工計劃補充中低層勞工，全部聘請內地人士	8
3. 文獻回顧	9
3.1 本港與鄰近地區的外勞政策	9
3.2 中港分隔家庭的處境	11
3.3 經濟不穩定性與精神健康的關係	13
4. 研究目的	16
4.1. 研究缺口及研究方法	16
4.2. 研究方法及對象	17
4.3. 問卷設計／框架	17
4.4. 研究分析	17
5. 研究結果	18
5.1. 個人資料	18
5.2. 困難與情緒	21
5.3. 情緒狀況（DASS-21）	23
5.4. 世界衛生組織五項身心健康指標（WHO-5）	26
5.5. 相關性分析	26
5.6. 工作意慾	27
5.7. 在港生活面對的其他困難	32
5.8. 政策建議	36
6. 研究分析	38
6.1 雙程證探親人士具競爭力，可補充基層勞動力	38
6.1.1 受訪者正值壯年，每年居港超過300日	38
6.1.2 雙程證探親人士有學歷、語言優勢，亦有工作經驗	38
6.1.3 雙程證探親人士最想從事的行業可彌補基層勞動力	39
6.2 雙程證探親人士急盼自力更生，有助子女健康成長	40
6.2.1 家境陷入赤貧，91.9%認為不可工作為在港生活面對的主要困難	40
6.3 人口政策未有考慮到長期居港的準移民、分隔單親和雙非的人力資源	41
6.3.1 準移民透過單程證計劃來港需等待3-4年，等待期不可在港進修或工作	41
6.3.2 分隔單親僅靠子女綜援金維持生活，如可兼職有利整個家庭	42
6.3.3 消極處理「雙非」問題，雙非家長想工作卻無法透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	43
6.4 「補充勞工優化計劃」問題	44
6.4.1 中介費昂貴，對僱主和僱員均帶來沉重負擔	44

6.4.2 中介公司不透明，合法勞務公司並不提供直接聘用外勞服務	46
6.4.3 雙程證探親人士有本港住所，卻仍需僱主另外安排住所	47
6.5 四萬雙程證探親人士被遺忘，資源匱乏	48
6.5.1 社會支援匱乏	49
6.5.2 缺乏福利保障	49
6.5.3 缺乏物質支持	50
6.5.4 無法融入社會	50
6.5.5 缺乏醫療保障	51
6.6 相關性分析 - 身心健康與情緒狀況	51
7. 政策建議	54
7.1. 從人口政策角度針對準移民、分隔單親和雙非作長遠規劃	54
7.2. 改善「補充勞工優化計劃」	54
7.3. 為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提供支援服務	55
7.4. 為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提供生活便利	56
8. 工作人員及研究員	57
9. 附錄	58
附錄一：問卷	58

1. 前言

根據政府統計處資料顯示2023年年中的香港人口的臨時數字為7,498,100人，相關數字較2022年年中增加152,000人，升幅為2.1%，相信與疫情舒緩，防控措施放寬，有不少在疫情期間留在外地的香港居民返回香港，同時亦有一些內地及海外人士透過各項計劃移入香港有關。

但香港仍面對人口老化和勞動力短缺問題，無論是中高層管理人員，還是基層工種，均出現勞工短缺，雖然政府積極「搶人才」，包括針對學歷較高的人才的「高才通」、一般就業政策、輸入內地人才計劃、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優秀人才入境計劃、科技人才入境計劃和基層人士的「補充勞工計劃」和傳統「單程證計劃」，政府亦表示多項輸入人才計劃已見成效，截至2023年10月底，合共收到逾18萬宗申請，目前逾11萬宗已獲批，其中約七萬名人才已抵港，遠超每年至少輸入35,000名人才的目標。但這些人才當中未必全都在港就業或定居，根據2020年立法會的全球爭奪人才《研究簡報》，2010至2019年獲批的內地人才，僅有12%在香港工作、居住滿7年成為香港永久居民，就現時狀況，最熟悉相關情況的高才通協會理事會會長尚海龍也認為，獲批的數萬名高才通當中，不足兩成人定居香港，而實際數字可能更低。

政府除了積極「搶人才」，也應該著眼善用在港潛在的勞動力，尤其為一直被政府忽視或當作訪客的勞動力——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包括基層準移民、分隔單親（下稱「單非」）和雙非。本會所接觸的這些基層人士，每年平均有三百多日都在港生活，以照顧在港家庭。他們多數需照顧有香港身份證的小孩或配偶，但因持雙程證無法在港工作，家庭經濟拮据。而單非和雙非家境則更為貧寒，他們多為單親，通常租住於環境最為惡劣的劏房或板間房，依靠內地親人經濟援助、小朋友的一份綜援金或借貸維持生活。他們當中的絕大多數不希望依靠政府援助，再加上正值壯年，子女入讀高小或中學後，少了照顧壓力，急需找到一份全職或兼職工作，以改善家境，讓子女有更好的生活和學習環境，協助他們在港就業，作為現成的勞動力，既可填補現時就業市場空缺，又可以紓緩這些家庭的經濟壓力。

但政府未有積極從人口和勞工角度利用這批勞動力，本港的政策及服務卻極漠視這些群體的需要，政府各部門均視他們為短期逗留訪客，即使政府優化的「補充勞工計劃」也未有積極從他們的優勢與需要考量，包括他們已在香港長期居住，有固定住所不需要讓僱主額外安排宿舍；可以直接與本港僱主面試，更容易讓僱主了解申請者；家人在港，穩定性亦較高；可與僱主直接簽訂合約，不需再經過中介收取僱員或僱主的高昂中介費等。政府亦沒有考慮到，在這些家庭出生的小孩面對惡劣居住環境、窘迫的經濟條件和有情緒問題的父母等問題，即使自身身份為香港人，父/母長期居港卻無法工作，被迫要靠政府援助或親友支援下，帶來沉重的經濟和心理負擔。

本次調查本會與聖方濟各大學（前名：明愛專上學院）湯羅鳳賢社會科學院心理學系共同就「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工作意向及生活質素」作問卷調查，希望研究結果有助倡議政府優化現行制度，作出長遠人口規劃，拆解將來人口輸入的利弊與隱憂，正視這批港人親屬的需要，在不影響本地勞工就業的大前提下，有利於本港補充勞動人口短缺，也讓他們自力更生，改善拮据經濟環境，成為子女的榜樣。

2. 背景資料

2.1. 人口老化嚴峻

人口老化一直是香港面臨的嚴峻問題，伴隨本港人均壽命延長及出生率領持續偏低，加上嬰兒潮出生的一代人陸續進入退休年齡，勞動人口參與率逐年下降。根據政府統計處的人口推算，65歲及以上長者佔整體人口比例將由2022年中的20.8%，逐步上升至2028年的25.3%，2069年更上升至35.1%¹。但人口平均每年增長率將持續低迷，預計2019年至2041年，每年人口增長率為0.4%，伴隨人口高齡化，死亡人數顯著增加，出生人口減少，預計2041至2069年，人口增長率進一步下跌至0.3%²。人力資源是本港經濟增長的其中一個重要元素，若本地勞動人口萎縮，很可能窒礙經濟增長的潛力。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在2015年發表的《人口政策 - 策略與措施》³報告中引用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報告的估算：隨著勞動力增長逐步減少，香港經濟增長將會由2018至2021年的3.5%，下降至2030至2041年的2.5%。若政府不設法補充勞動人口，不但會令公共財政受壓，而且整個香港經濟亦會被拖累。

2.2. 內地單程證移民及所生子女佔香港總人口1/4

多年來，內地移民對香港一直具緩和人口老化和促進經濟轉型的作用。本會於2021年委託香港浸會大學發表《內地來港移民分析：社會經濟地位的動態變化》⁴，研究估算本港過去20年倘若沒有這批內地移民及他們在港生育的子女，本港人口將更為老化，年齡中位數將由43.3歲上升至46.1歲，代表未來勞動力供給的20歲以下人口比例更減少近四份之一。自回歸以來的26年來，大約有1,122,366名內地人士透過單程證制度來港定居與家人團聚，佔本港人數的15.0%（1,122,366/7,498,100）⁵。報告中現實單程證制度中與配偶團聚佔 58.3%，與父母團聚佔 30.3%，與子女團聚佔0.9

¹ 立法會六題：應對人口老化的措施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303/22/P2023032200175.htm>

² 香港人口推算 2020-2069 <https://www.statistics.gov.hk/pub/B1120015082020XXXXB0100.pdf>

³ 人口政策 - 策略與措施 https://www.hkpopulation.gov.hk/public_engagement/pdf/PPbooklet2015-CHI.pdf

⁴ 浸大發表《內地來港移民分析：社會經濟地位的動態變化》研究報告 <https://soco.org.hk/pr20210610/>

⁵ 民政事務處

%，餘下10.5%以其他方式取得單程證，當中包括特別批准的個案：例如超齡子女、以其他條件取得單程證和承繼遺產⁶。

2.3. 香港推六項「搶人才」計劃，90%以上來自內地

過去兩年，香港流失了大約14萬勞動人口，特區政府推六項計劃「搶人才」，解決較高層職位的人力短缺問題而內地亦成為主要人才的來源地，包括高端人才通行證計劃「高才通」、一般就業政策、輸入內地人才計劃、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就業安排、優秀人才入境計劃、科技人才入境計劃⁷。港府表示截至2023年11月各項吸納人才措施共收到逾20萬宗申請，超過12萬宗獲批，其中「高才通」計劃有超過4.7萬宗申請獲批⁸。而相關計劃獲批人士超過九成來自內地，「高才通」（95%）、「優秀人才入境計劃」（98%）、「非本地畢業生留港/回港工作計劃」（94%）⁹。

2.4. 補充勞工計劃補充中低層勞工，全部聘請內地人士

在中低層職位方面，補充勞工計劃，即俗稱「外勞」，由2017年的2,765人增至2022年5,829人，主要因當時許多安老院受到第五波新冠疫情衝擊，升幅來自聘請外勞。而2023年6月，政府優化現行補充勞工計劃，包括(a)把審批過程由5個月縮短至3個月，及(b)暫時容許26個先前不包括的工種(例如侍應生和司機)，輸入勞工，為期兩年，無配額限制；(c)是為三個特定行業(即院舍服務業、建造業及運輸業)推出行業輸入勞工計劃，整體配額為2.7萬個¹⁰。

⁶ 見註5

⁷ 互動分析 | 盤點人才計劃 誰在申請高才通？(9月數據更新) <https://reurl.cc/aLDR5Y>

⁸ 輸入人才計劃逾12萬宗申請獲批 https://www.news.gov.hk/chi/2023/12/20231217/20231217_205135_105.html

⁹ 見註9

¹⁰ 數據透視 https://app7.legco.gov.hk/rpdb/tc/uploads/2023/ISSH/ISSH13_2023_20230704_tc.pdf

3. 文獻回顧

3.1 本港與鄰近地區的外勞政策

本港外勞政策起源於1973年，當時為滿足少數外籍公務員及行政人員的需要，政府立例允許外籍家庭傭工來港進行照顧工作；因此，當時受到美國殖民統治而懂英文的菲律賓女工成為首批來港工作的外籍傭工。其後於八十年代，因本港經濟起飛，不少中產家庭都開始僱用外籍家庭傭工，讓原本在家庭進行照顧責任的婦女得以外出工作¹¹。根據入境處資料，截至2022年年底，擔任外籍家庭傭工人數為338,000人，當中以菲律賓籍為主，人數達190,000人；其次為印尼籍，人數亦近140,000人；其餘的分別有泰國籍，尼泊爾籍，越南籍等¹²。除了外籍家庭傭工外，政府於1988年亦宣布同意輸入外籍技術勞工，主要原因是九大商會給政府的研究報告聲稱勞工缺口高達20萬人，行政署長曾蔭權領導的工作小組則估計技術人員及技工短缺一萬多人。行政局遂同意輸入技術勞工最多3,000名，為期兩年，條件是工資要與本地勞工相若，外勞不能超過僱員人數兩成，並確保本地工資不會因為輸入勞工而受到不必要的影響。有關輸入外勞的行業，主要集中於製造業，零售批發及人口業，酒樓及酒店業，以及運輸貨倉及通訊業等。其後於1990年，當局亦表示擴大現有的計劃，以便除了引入經驗豐富的技術人員外，亦包括熟練工人。安排除了保留2,700名技術勞工外，亦再輸入2,000名建築工人及1萬名經驗操作工。新安排取消了外勞最多佔兩成的限制，同時公布官方統計的工資中位數，僱主不能以低於中位數的水平聘用外勞。到1992年，港英政府推出「一般輸入勞工計劃」，進一步把輸入勞工計劃的整體人數定在二萬五千人的水平，而且不再針對個別行業設定配額，而是由局方在審批時，根據當時的勞工市場情況而定，以保持計劃的靈活性¹³。這亦開啟本港輸入外籍技術勞工的先河。本港民間對是次當局表示擴大輸入外勞計劃意見不一，有組織於2023

¹¹ 李琪、黃白露編〔2000〕，《海峽兩岸三地的勞資關係與勞工政策》

¹² https://www.immd.gov.hk/opendata/hkt/law-and-security/visas/statistics_FDH.csv

¹³ 輸入勞工計劃的前世今生<https://www.upbeatmediahk.com/column/328/%E8%BC%B8%E5%85%A5%E5%8B%9E%E5%B7%A5%E8%A8%88%E5%8A%83%E7%9A%84%E5%89%8D%E4%B8%96%E4%BB%8A%E7%94%9F>

年6月進行調查，發現55.1%受訪者表示在可以保障本地工人優先就業的情況下同意輸入外勞¹⁴；另一工會於同年9月訪問酒店及餐飲從業員，發現72%反對輸入外勞¹⁵。由此可見，有關議題於社會上較難達成共識，特別是勞資雙方的共識。鄰近香港的澳門，外勞在其勞動力佔據極其重要的角色。根據澳門勞工事務局資料中提及，截至2023年12月，澳門有近176,000名外勞，佔澳門整體勞動人口的47%¹⁶；當中，有121,000人來自內地，佔外勞整體人數的69%，其次為菲律賓籍及越南籍；行業以酒店及飲食業為主，有49,000人擔任該行業；其次為建築業，有約30,000人從事有關行業¹⁷。由此可見，外勞於澳門擔當著非常重要的角色。而在住宿方面，根據第88/2010號行政法規規定，僱主可透過以下其中一種方式確保外僱的住宿：一. 僱主或負責進行招募的職業介紹所直接提供符合行政長官批示所訂定之住宿條件（具法定的最低衛生及居住條件¹⁸）；二. 僱主向每名外地僱員每月支付不少於500澳門元的住宿津貼¹⁹。至於新加坡方面，在2,436,000勞動人口的情況下，外勞的數目達到1,488,000人，佔整體勞動人口的61%；新加坡外勞主要分三種類，分別為Employment pass, S pass 以及work permit。最低級的是work permit, 他們大多從事較低技術工作，當中與建築，造船與相關生產行業人數達439,000人，外籍家庭傭人數分別有177,000以及197,000人²⁰。有關勞動力為新加坡發展帶來重要的影響。至於在住宿方面，新加坡政府對持有Employment pass 以及S pass 的勞動力訂立太多限制；但對於持有工作簽證（work permit）的較低技術勞工，則有一定規定。例如外籍家庭傭工需居住於僱主家中²¹；而其他持有work permit的外勞（非馬來西亞籍）則需入住僱主指定的宿舍，而有關地點亦需提早知會新加坡政府²²。

¹⁴ 紫荊研究院發布香港市民對輸入外勞的意見調查 https://bau.com.hk/article/2023-06/13/content_1118190261343145984.html

¹⁵ 勞工待遇需改善 輸入外勞要慎重 飲食業、百貨零售業、酒店業從業員發布工作情況調查結果 https://www.ftu.org.hk/zh-hant/wage_earner/wage_earner_detail/?news_id=5729

¹⁶ 澳門勞動人口(2023年8月至10月) 372,000人 <https://www.gov.mo/zh-hant/news/1034915/>

¹⁷ https://www.dsal.gov.mo/download/pdf/statistic/nrworker/A1/A1_2023_12.pdf

¹⁸ 澳門日報——法律小錦囊 外僱住宿條件有法須依 <https://www.dsaj.gov.mo/showpdfs/5038.pdf>

¹⁹ 專業、非專業外地僱員申請須知 https://www.dsal.gov.mo/zh_tw/standard/nrworker_faq_pro.html

²⁰ Ministry of Manpower - Foreign workforce numbers <https://www.mom.gov.sg/documents-and-publications/foreign-workforce-numbers>

²¹ Ministry of Manpower - Rest days, health and well-being for migrant domestic workers <https://www.mom.gov.sg/passages-and-permits/work-permit-for-foreign-domestic-worker/employers-guide/rest-days-and-well-being>

²² Ministry of Manpower - List of migrant worker dormitories <https://www.mom.gov.sg/passages-and-permits/work-permit-for-foreign-work/employment/migrant-worker-dormitories/>

3.2 中港分隔家庭的處境

往來港澳通行證（雙程證），是由國家移民管理局簽發給在中國內地設有戶籍的中國公民和暫住中國內地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護照持有人因私往來香港或澳門旅遊、探親、從事商務、培訓、就業及留學等非公務活動的旅行證件，也是內地居民在香港和澳門境內最常用的身份證明文件之一²³。內地居民於50年代前一直可自由往來本港，但直到1951年，廣東省政府於邊境設立邊防檢查站，同時規定凡是有親屬在港澳地區的內地公民，需前往港澳地區探親、治病、奔喪的，可以申請領取通行證赴港澳²⁴。申請人必須事前攜帶戶口簿或區、鄉政府書面證明及本人證件，向戶口所在地公安機關辦理申請手續，經批准後再領取出入境通行證，並從指定的口岸出入；雙程證便於該年實施。其後，有關制度發生多次演變，包括較港人熟悉的於2009年實施的深圳居民一簽多行計劃（一年內無限次前往香港），以及其後代一周一行計劃²⁵（每周最多可前往香港一次）。現時不少兒童雖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但由於涉及父母兩者都是內地人（雙非），或父母任何一方是內地人（單非），導致他們較難能在正常環境下成長。如兒童出身在雙非家庭，父母在短時間內必須申請雙程證才能來港照顧兒童，但由於有關人士於本港並不受社會福利制度保障，同時亦不能申請工作，無疑較易造成貧窮情況；就算兒童出身於單非家庭，但不少例子是擁有本港身份證的父親年老多病，甚或去世，導致沒有本港身份的母親需隻身申請雙程證來港照顧，未能工作，令這些家庭生活赤貧。香港社區組織協會於2022年進行針對雙程證人士及其小孩進行網上調查，收集及整理他們的情緒狀況研究發現，受訪者在抑鬱、焦慮及壓力三個方面的分數愈高，代表他們在該方面的情緒問題愈嚴重。有關組織於2023年亦訪問中港分隔家庭父/母或子女，發現有近八成家庭三餐不足，當中有48.1%子女每日只食兩餐，而有86.5%的單親父/母只能靠領取免費發放食物，

²³ 往來港澳通行證和簽注簽發服務指南 https://s.nia.gov.cn/mps/bszy/wlgaot/sqgowl/201903/t20190313_1002.html

²⁴ 公民往來港澳地區的管理 <https://web.archive.org/web/20161220162650/http://210.76.65.23/books/203/2232.html>

²⁵ 深圳居民赴港“一周一行”政策有可能調整回“一簽多行”嗎？
https://gdga.gd.gov.cn/bsfw/zsk/crj/content/post_1092355.html

更有80.8%單親父/母選擇不進食而讓給子女。甚至有61.5%家庭會食過期食物。由此可見，他們於本港面對較為困苦的生活。

3.3 經濟不穩定性與精神健康的關係

根據以上的背景資料可以顯示，家庭經濟不穩定性為雙程證的家庭的最大隱憂。根據Rosenthal 等人²⁶在2012年的研究顯示，經濟不穩定性對健康有明顯的負面影響。結果詳細解釋因經濟的不穩定性會帶來強烈的不安全感，從而導致負面的精神健康影響，而特別在抑鬱及焦慮方面的影響更為顯著 (Brydsten et al., 2015²⁷; McKee-Ryan et al., 2005²⁸; Mousteri et al., 2018²⁹; Paul & Moser, 2009³⁰; Puig-Barrachina et al., 2011³¹; Reneflot & Evensen, 2014³²)。除此之外，更有不少研究顯示，失業狀況與精神健康有明顯的負相關。根據Wangberg (2012)³³的研究顯示，若個體長期處於失業狀況，會大大降低個人的自尊感，及對自己工作能力的肯定，從而降低工作動力，繼而負面地影響精神健康。再者，Brydsten (2015)³⁴的研究再補充，即使長期失業人士從頭社會工作，這個對精神健康的負面影響仍然會持續存在，繼而嚴重影響工作效能。

²⁶ Rosenthal, L., Carroll-Scott, A., Earnshaw, V. A., Santilli, A., & Ickovics, J. R. (2012). The importance of full-time work for urban adults' mental and physical health. *Social Science & Medicine*, 75(9), 1692 – 1696. <https://doi.org/10.1016/j.socscimed.2012.07.003>

²⁷ Brydsten, A., Hammarström, A., Strandh, M., & Johansson, K. (2015). Youth unemployment and functional somatic symptoms in adulthood: results from the Northern Swedish cohort. *The European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25(5), 796 – 800. <https://doi.org/10.1093/eurpub/ckv038>

²⁸ McKee-Ryan, F., Song, Z., Wanberg, C. R., & Kinicki, A. J. (2005). Psychological and Physical well-being during unemployment: a meta-analytic Study. *The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90(1), 53 – 76. <https://doi.org/10.1037/0021-9010.90.1.53>

²⁹ Mousteri, V., Daly, M., & Delaney, L. (2018). The scarring effect of unemployment on psychological well-being across Europe.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72, 146 – 169. <https://doi.org/10.1016/j.ssresearch.2018.01.007>

³⁰ Paul, K. I., & Moser, K. (2009). Unemployment impairs mental health: Meta-analyses. *Journal of Vocational Behavior*, 74(3), 264 – 282. <https://doi.org/10.1016/j.jvb.2009.01.001>

³¹ Puig-Barrachina, V., Malmusi, D., Martínez, J. M., & Benach, J. (2011). Monitoring social determinants of health inequalities: the impact of unemployment among vulnerable group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Health Services: Planning, Administration, Evaluation*, 41(3), 459 – 482. <https://doi.org/10.2190/HS.41.3.d>

³² Reneflot, A., & Evensen, M. (2014). Unemployment and psychological distress among young adults in the Nordic countries: A review of the literatur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Social Welfare*, 23(1), 3 – 15. <https://doi.org/10.1111/ijsw.12000>

³³ Wanberg, C. R. (2012). The Individual Experience of Unemployment. *Annual Review of Psychology*, 63(1), 369 – 396. <https://doi.org/10.1146/annurev-psych-120710-100500>

³⁴ Brydsten, A., Hammarström, A., Strandh, M., & Johansson, K. (2015). Youth unemployment and functional somatic symptoms in adulthood: results from the Northern Swedish cohort. *The European Journal of Public Health*, 25(5), 796 – 800. <https://doi.org/10.1093/eurpub/ckv038>

另一方面，Schuring等人³⁵在2013年的前瞻性研究中提出，勞動力退出及再就業的問題，會嚴重影響個體的精神健康，在抑鬱焦慮及個人自尊等層面最為明顯(Ablett et al., 2018)³⁶，而這情緒情況，尤在低社經地位的個體更為嚴重。

經濟不穩定，除了帶給個體精神健康的負面影響外，更會延伸至生活中的不同層面。近年有研究顯示經濟不穩定，除了直接影響經濟收入外，更重要的是影響個人的社交網絡 (Fiksenbaum et al., 2017)³⁷。這些損失會削弱個體的社會支持，令有需要人士未能得到適切的協助。除此之外，經濟不穩定性有阻礙家庭中的子女發展，及家庭和諧(Bolger, Patterson, & Kupersmidt, 1995³⁸; Griep et al., 2016³⁹)。

總括而言，經濟不穩定性，會為個體從個人層面，家庭層面及社會層面等不同面向帶來明顯的負面影響。為研究指具體探討一般人群，及低社經地位的人，並沒有任何文獻具體探討雙程證人士這個特殊的群體。所以是次的研究的結果可以填補這個研究缺口，令大眾及社會更了解這類群體的需要。

³⁵ Schuring, M., Robroek, S. J., Otten, F. W., Arts, C. H., & Burdorf, A. (2013). The effect of ill health and socioeconomic status on labor force exit and re-employment: a prospective study with ten years follow-up in the Netherlands. *Scandinavian Journal of Work, Environment & Health*, 39(2), 134 – 143. <https://www.jstor.org/stable/23558245>

³⁶ Ablett, J., Vasant, D. H., Taylor, M., Cawley, C., & Lal, S. (2018). Poor Social Support and Unemployment Are Associated With Negative Affect in Home Parenteral Nutrition-Dependent Patients With Chronic Intestinal Failure. *Journal of Parenteral and Enteral Nutrition*, 43(4), 534 – 539. <https://doi.org/10.1002/jpen.1457>

³⁷ Fiksenbaum, L., Marjanovic, Z., Greenglass, E., & Garcia-Santos, F. (2017). Impact of Economic Hardship and Financial Threat on Suicide Ideation and Confusion. *The Journal of Psychology*, 151(5), 477 – 495. <https://doi.org/10.1080/00223980.2017.1335686>

³⁸ Bolger, K. E., Patterson, C. J., Thompson, W. W., & Kupersmidt, J. B. (1995). Psychosocial Adjustment among Children Experiencing Persistent and Intermittent Family Economic Hardship. *Child Development*, 66(4), 1107. <https://doi.org/10.2307/1131802>

³⁹ Griep, Y., Vantilborgh, T., Baillien, E., & Pepermans, R. (2015). The mitigating role of leader-member exchange when perceiving psychological contract violation: a diary survey study among volunteers. *European Journal of Work and Organizational Psychology*, 25(2), 254 – 271. <https://doi.org/10.1080/1359432x.2015.1046048>

4. 研究目的

4.1. 研究缺口及研究方法

本會接觸到的基層雙程證探親人士包括準移民、單非和雙非，雖然他們長期居港，但港府和社會大眾均視他們為訪客，沒有回應他們長期居港逗留的需要，他們亦因無持有身份證，受拒諸多社會支援，也因他們的原籍地，社會對他們仍抱負面觀感，存有誤解，尤其對象是雙非。作為隱形於香港的這40,000名雙程證探親人士，除本會外，顧文獻及報告，一般較少具針對性地向此群體作出調查。

現時政府積極開放各項輸入人才計劃，但根據已有的措施，這批40,000名雙程證探親人士仍未能受惠。有見及此，本會於去年（2023年）十月與聖方濟各大學（前名：明愛專上學院）湯羅鳳賢社會科學院心理學系合作，針對雙程證人士《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工作意向及生活質素》的網上調查。是次研究目的分為兩大方向，分別為心理方面及政策方面。在心理方面，有三個研究目的：一，了解受訪者的基本背景和來港前的工作情況；二，了解受訪者在港的生活質素和面對的困難與情緒；及三，了解受訪者的工作意慾。另外在政策方面，研究目的有四：一，探索受訪者對「補充勞工計劃」的建議和意見；二，讓社會大眾了解雙程證人士的留港目的，以減少誤解；三，提供官方渠道，讓雙程證探親人士可通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及四，改善現有政策，提供適當的服務及支援，協助受訪者融入社會。是次研究共收集248份問卷，當中有效問卷為246份，有效回覆率為99.2%。

4.2. 研究方法及對象

是次調查採用橫斷研究設計（Cross-sectional design），對本會接觸到的雙程證人士進行了便利抽樣（Convenience Sampling）。符合以上篩選條件並同意參與研究的受訪者會透過網上問卷平台（Google Form）完成問卷。本問卷調查對象為持雙程證的人士，包括準移民、單非和雙非。在篩選條件方面，所有受訪者均需要懂得中文。

4.3. 問卷設計／框架

是次問卷共有五部分，包括：一、背景資料；二、困難與情緒；三、工作意慾；四、在港生活面對的其他困難及；五、政策建議。

4.4. 研究分析方法

是次研究以社會科學統計包（Statistical Package for the Social Sciences, 簡稱SPSS）進行數據統計及分析。分析當中包括：頻率統計、描述分析及相關性分析。

5. 研究結果

5.1. 個人資料

受訪者中有94.7%為女性，超過五成（58.1%）為雙程證（雙非）受訪者。76.8%受訪者的持有的探親簽注類型為三個月一簽；32.9%為離婚個案；24.4%為已婚，丈夫不在港；24.9%為未婚。七成三成（73.6%）受訪者來自廣東地區。在港親屬類別方面，99.2%受訪者為小孩在港。近所有受訪者（99.1%）來港探親的目的為照顧小孩；以及照顧配偶（90.7%）。

家庭收入來源方面，近四成（37.8%）受訪者主要依靠在港子女的政府援助、24%依靠配偶工資、及21.1%依靠親友的援助。受訪者在內地的就業情況方面，近四成家庭主婦或無工作（39.8%）及六成有工作（38.2%全職工作、11.8%兼職、10.2%散工）；從事的職業類型方面，主要為服務及銷售人員，佔37.4%。受訪者中近九成（87.4%）的教育程度為中學或以上程度。

在居住環境方面，七成（70.3%）受訪者主要居住在劏房（有獨立洗手間）。詳細受訪者的個人資料載於表一。

表一 個人資料

項目	被訪者		
	N	有效百分比 (%)	
第一部分：背景資料			
性別	男	13	5.3
	女	233	94.7
持有證件類別	雙程證（準移民，配偶在香港）	36	14.6
	雙程證（分隔單親，香港身份證丈夫過身或離婚）	67	27.2
	雙程證（雙非）	143	58.1
持有的探親簽注類型	一年多簽	57	23.2
	三個月一簽	189	76.8
在港親屬類別	父或母在港	8	3.3
	配偶在港	30	12.2

	小孩在港	244	99.2
來港探親目的	照顧小孩	245	99.6
	照顧配偶	23	90.7
	照顧年老父母	4	1.6
	其他(請註明)	2	.8
婚姻狀況	已婚，丈夫在港	34	13.8
	已婚，丈夫不在港	60	24.4
	分居	20	8.1
	離婚	81	32.9
	喪偶	13	5.3
	未婚	38	15.4
你來自的省份	廣東	181	73.6
	福建	20	8.1
	湖南	11	4.5
	廣西	6	2.4
	海南	6	2.4
	四川	1	0.4
	重慶	3	1.2
	其他：	18	7.3
居住環境	公屋	8	3.3
	劏房（有獨立洗手間）	173	70.3
	板間房或籠屋（共用廚房和洗手間）	23	9.3
	居親戚或朋友家中	15	6.1
	居屋	2	0.8
	私人房屋	5	2
	其他	20	8.1
居港家庭收入來源	配偶工資	59	24
	子女工資	15	6.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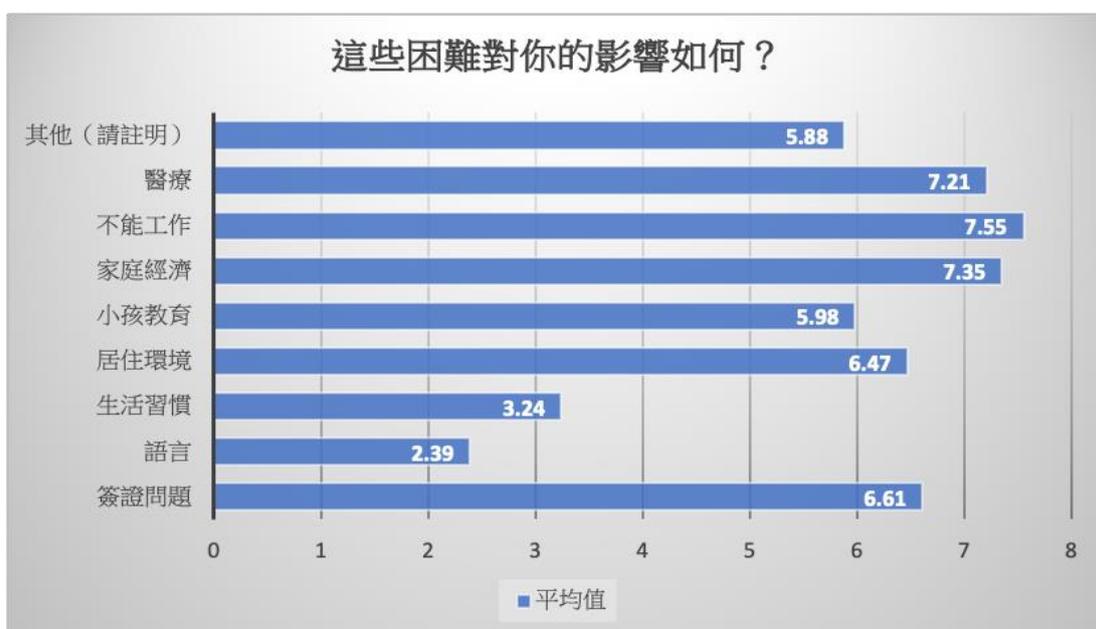
	政府援助（子女綜援）	93	37.8
	政府援助（子女學生資助或其他）	39	15.9
	親友援助	52	21.1
	自己做網上生意或自己其他收入等	9	3.7
	借貸	26	10.6
	其他（請註明）	19	7.7
來港之前工作情況	全職	94	38.2
	兼職	29	11.8
	散工	25	10.2
	家庭主婦或無工作	98	39.8
在內地從事的職業類型	非技術工人	23	9.3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7	2.8
	工藝及有關人員	4	1.6
	服務及銷售人員	92	37.4
	文書支援人員	28	11.4
	輔助專業人員	1	0.4
	專業人員	25	10.2
	沒有工作	66	26.8
你的教育程度	小學或以下	31	12.6
	中學	166	67.5
	大專（高級文憑或副學士）	41	16.7
	大學本科	7	2.8
	碩士或以上	1	0.4
*題目為多選,百分比可能大於100%			
**有效問卷數目為246份			

5.2. 困難與情緒

受訪者在港面對的困難方面，超過九成（91.5%）為不能工作，其次為家庭經濟（89.4%）、簽證問題（74.8%）、居住環境（69.5%）及醫療（67.9%）。在受訪者受到影響時內心感受方面，近九成受訪者（87.8%）認為「很大壓力」，其次為「很徬徨」（80.1%）及「覺得孤立無援」（77.6%）。詳細數據載於表二。

受訪者在港面對困難時受到的影響方面，受訪者平均分最高的影響為「不能工作」，有7.55分；緊隨其後為「家庭經濟」及「醫療」，分別有7.35分及7.21分；最低為「語言」有2.39分。各種影響的詳細得分載於圖一。

圖一 困難帶來的影響



表二 困難及情緒

項目	被訪者		
	N	有效百分比 (%)	
第二部分：困難與情緒			
你在港面對的困難是什麼？	簽證問題	184	74.8
	語言	12	4.9
	生活習慣	33	13.4

	居住環境	171	69.5
	小孩教育	139	56.5
	家庭經濟	220	89.4
	不能工作	225	91.5
	醫療	167	67.9
	其他（請註明）	7	2.8
當你受到以上影響時，你內心有何感受？	覺得孤立無援	191	77.6
	不喜歡在香港生活	38	15.4
	覺得被香港社會排拒在外	165	67.1
	不開心	164	66.7
	很大壓力	216	87.8
	很徬徨	197	80.1
	其他（請註明）	11	4.5
*題目為多選,百分比可能大於100%			
**有效問卷數目為246份			

5.3. 情緒狀況（DASS-21）

是次研究利用DASS-21以量度，包括受訪者於抑鬱（Depression）、焦慮（Anxiety）和壓力（Stress），三個方面的情緒狀況。問卷平均分為26.43分（總分為63分）。而於問卷各類別的平均得分為8.57分（抑鬱）、8.05分（焦慮）分及9.8分（壓力）（表三）。另外，近三成（30.5%）、近五成（49.3%）及約三成（30.5%）的受訪者，分別在抑鬱、焦慮及壓力三個方面上達到嚴重或以上程度（表四）。

此外，從平均數上可見，如雙非，受訪者在抑鬱、焦慮及和壓力，三方面上的分數上會相對較低，即情緒狀況會較好（表三）。而詳細的情緒分佈方面（表四），如受訪者是「準移民，配偶在香港」，則在三種持有證件類別中，得分最低，即情緒狀況最好。

表三 情緒自評量表平均數（持有證件類別）

	準移民，配偶在香港	分隔單親，丈夫過身或離婚	雙非
抑鬱	8.39	9.31	8.27
焦慮	8.14	8.36	7.88
壓力	9.89	10.25	9.57
備註：有效問卷246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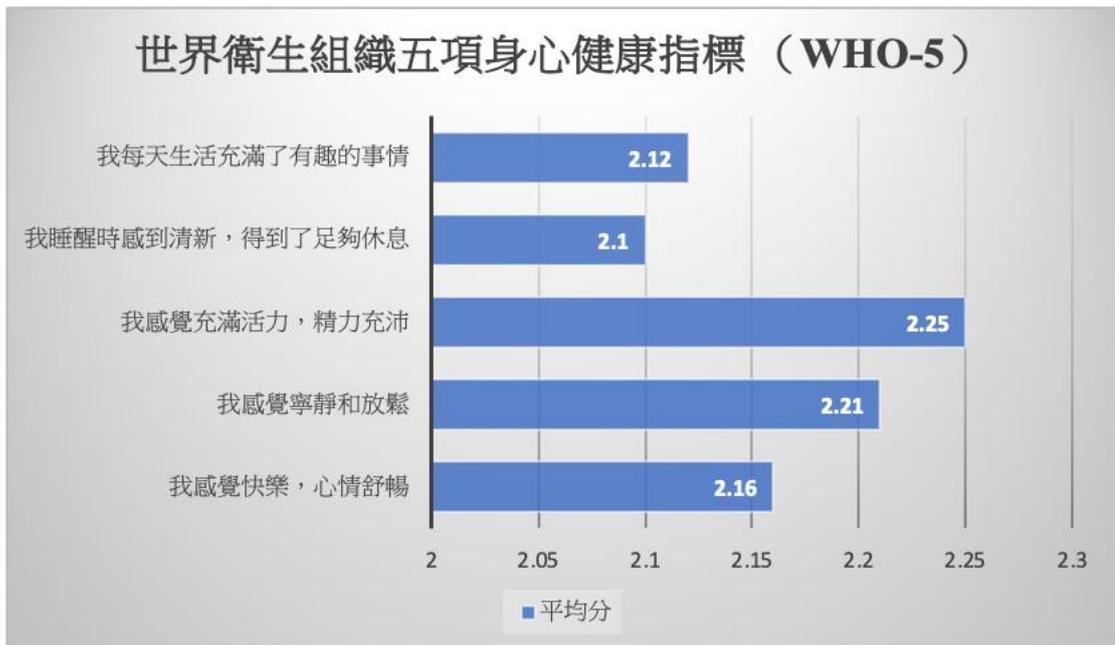
表四 持有不同證件類別在DASS-21的分佈

項目		準移民，配偶在香港 (N = 36)		分隔單親，丈夫過身或離婚 (N = 67)		雙非 (N = 143)		總數	
		N	有效百分比 (%)	N	有效百分比 (%)	N	有效百分比 (%)	N	有效百分比 (%)
抑鬱	正常	9	25	18	26.87	43	30.07	70	28.46
	輕度	4	11.11	6	8.96	13	9.09	23	9.35
	中度	13	36.11	12	17.91	36	25.17	61	24.8
	嚴重	2	5.56	10	14.92	21	14.69	33	13.41
	非常嚴重	8	22.22	21	31.34	30	20.98	59	23.98
焦慮	正常	8	22.22	14	20.9	44	30.77	66	26.83
	輕度	2	5.56	10	14.92	8	5.59	20	8.13
	中度	4	11.11	7	10.47	23	16.08	34	13.82
	嚴重	9	25	8	11.94	16	11.19	33	13.41
	非常嚴重	13	36.11	28	41.79	52	36.36	93	37.8
壓力	正常	12	33.33	26	38.81	53	37.06	91	36.99
	輕度	3	8.33	6	8.96	19	13.29	28	11.38
	中度	10	27.78	7	10.45	28	19.58	45	18.29
	嚴重	6	16.67	17	25.37	25	17.48	48	19.51
	非常嚴重	5	13.89	11	16.42	18	12.59	34	13.82

5.4. 世界衛生組織五項身心健康指標（WHO-5）

是次研究利用WHO-5以量度受訪者在過去兩星期的生活情況。受訪者平均分為43.37分（總分為100分）。整體而言，受訪者在所有題目的得分均少於一半（每題題目滿分為五分）。當中以「我睡醒時感到清新，得到了足夠休息」及「我每天生活充滿有趣的事情」最低分，分別只有2.1分及2.12分。各題詳細得分載於圖二。

圖二 世界衛生組織五項身心健康指標（WHO-5）



5.5. 相關性分析

有關受訪者的身心健康與情緒狀況的關係，結果發現，身心健康分別在「抑鬱」、「焦慮」及「壓力」呈現顯著的中度負相關（ $p < .001$ ）；即身心健康分數愈高；受訪者出現的負面情緒的情況愈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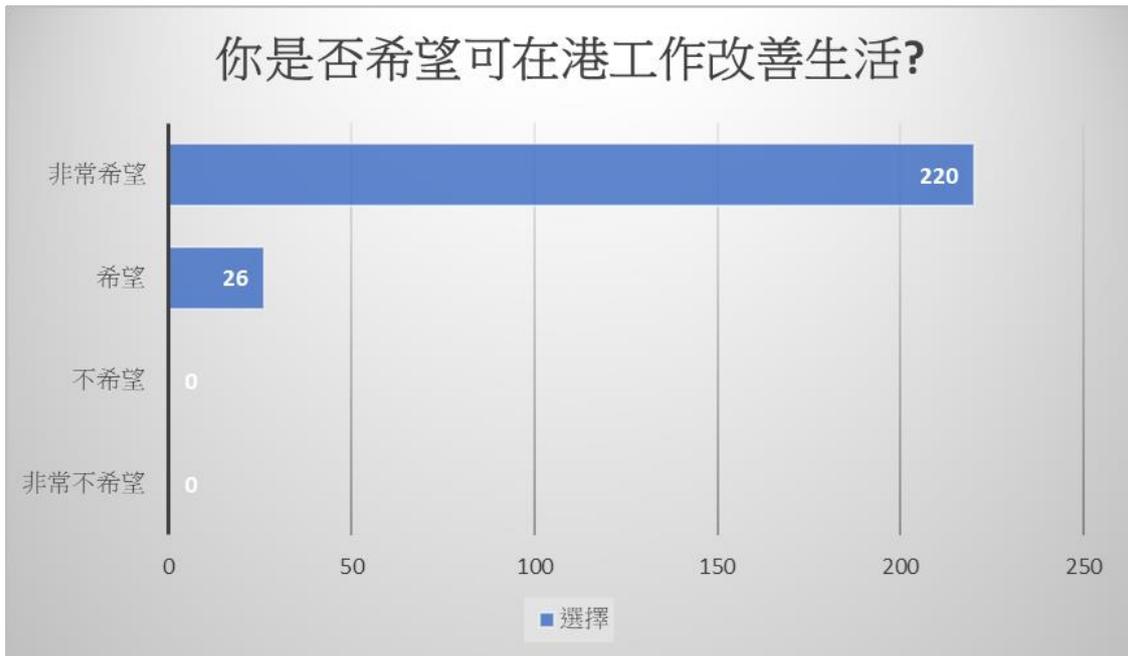
表五 身心健康與情緒狀況的關係

	情緒狀況		
	抑鬱	焦慮	壓力
身心健康	-.38***	-.38***	-.36***
備註：* $p < .05$ ；** $p < .01$ ；*** $p < .001$ ；相關系數為皮爾遜相關系數（Pearson Correlation Coefficient），相關系數由-1至+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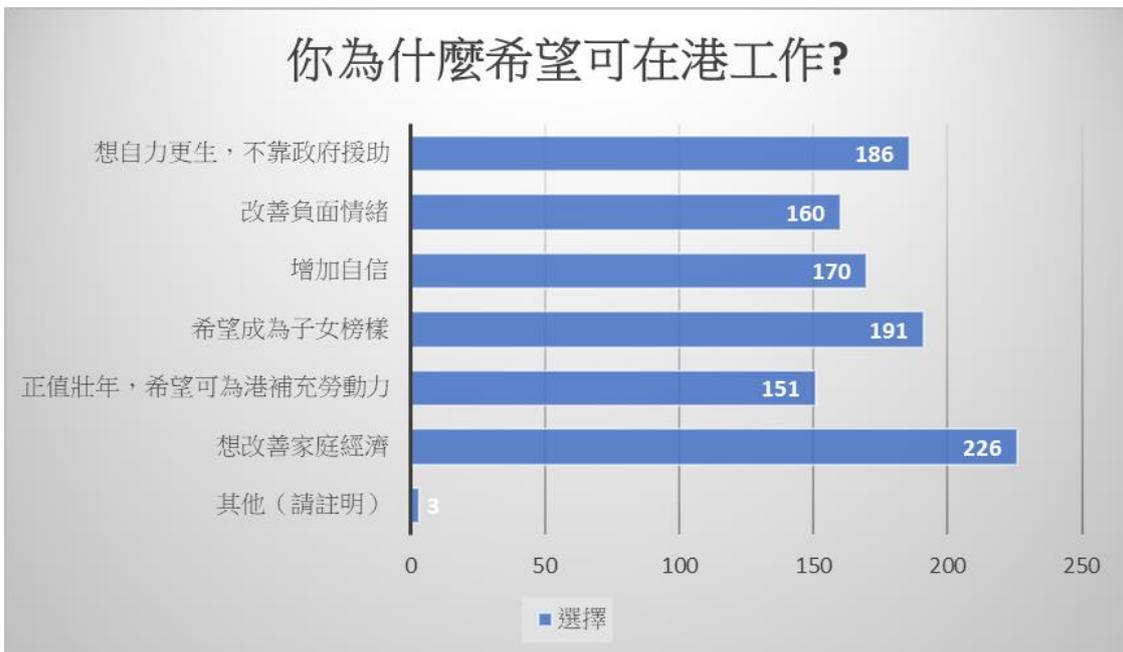
5.6. 工作意慾

所有（100%）受訪者希望或非常希望可以在港工作以改善生活。且75.6%受訪者非常希望透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在問及希望在港工作的原因方面，首三個原因為想改善家庭經濟（91.9%）；希望成為子女榜樣（77.6%）；及想自力更生，不靠政府援助（75.6%）。另外，六成五（65.9%）受訪者希望政府可效仿此計劃，讓受訪者參與每周不多過20小時的工作以改善生活。各題詳細分佈載於圖三、四和五。在工種選擇方面，主要的選項為售貨員，佔61.8%；其次為侍應生，佔53.7%；及接待生，佔52%。各題詳細分佈載於圖六和七。由此可見，受訪者在工作意慾相關的問題中，表達出對工作的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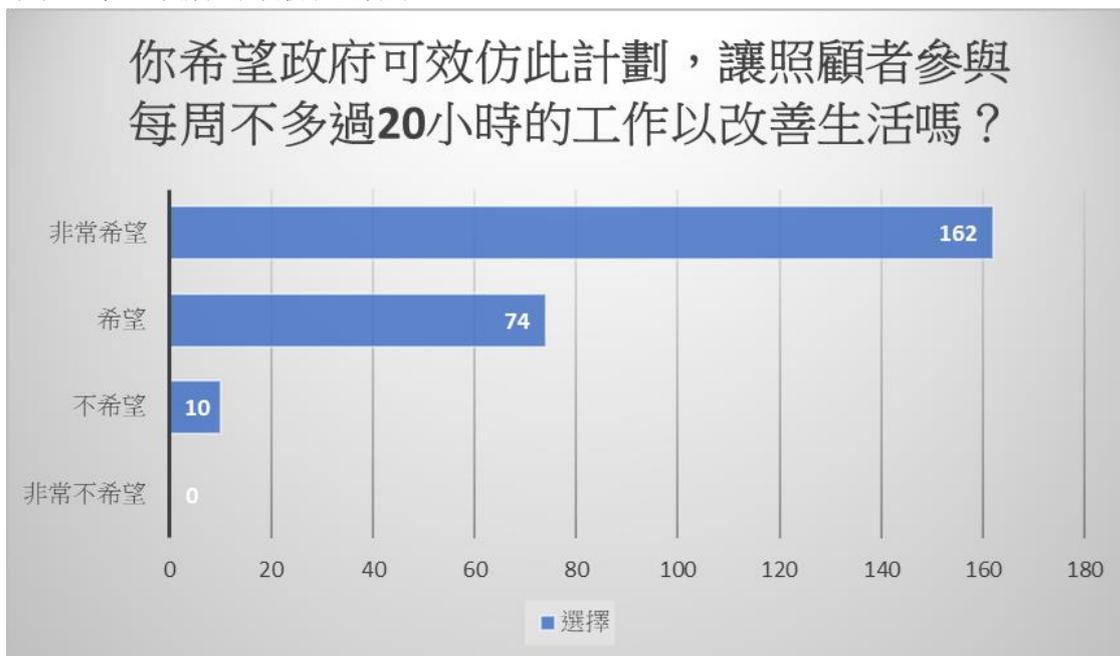
圖三 希望可在港工作改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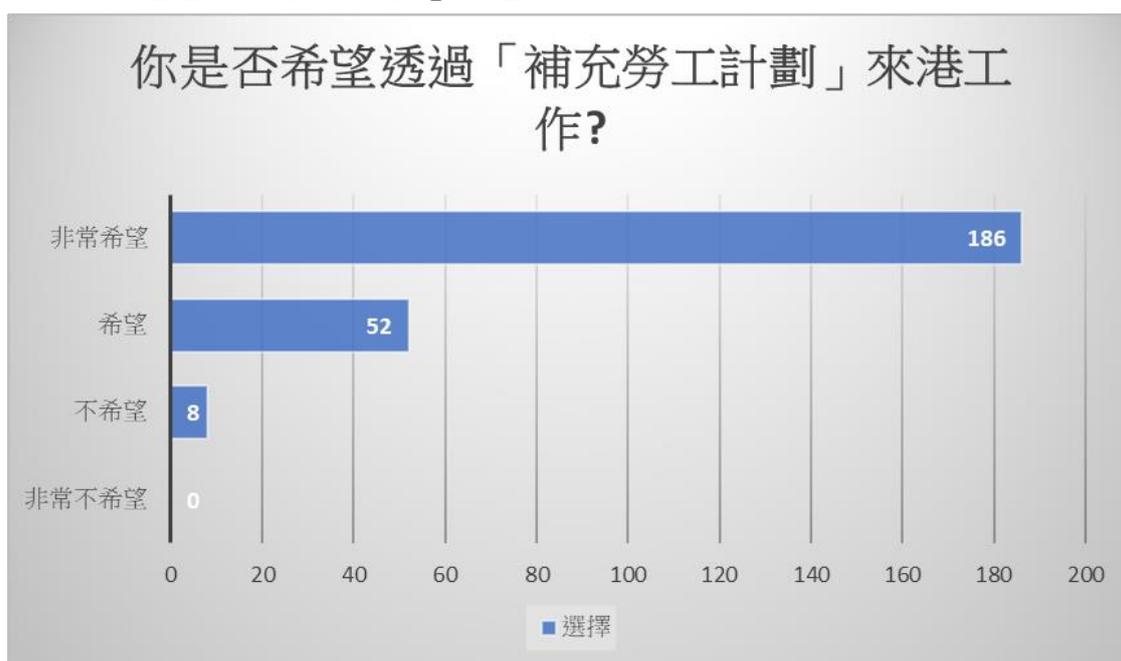
圖四 希望在港工作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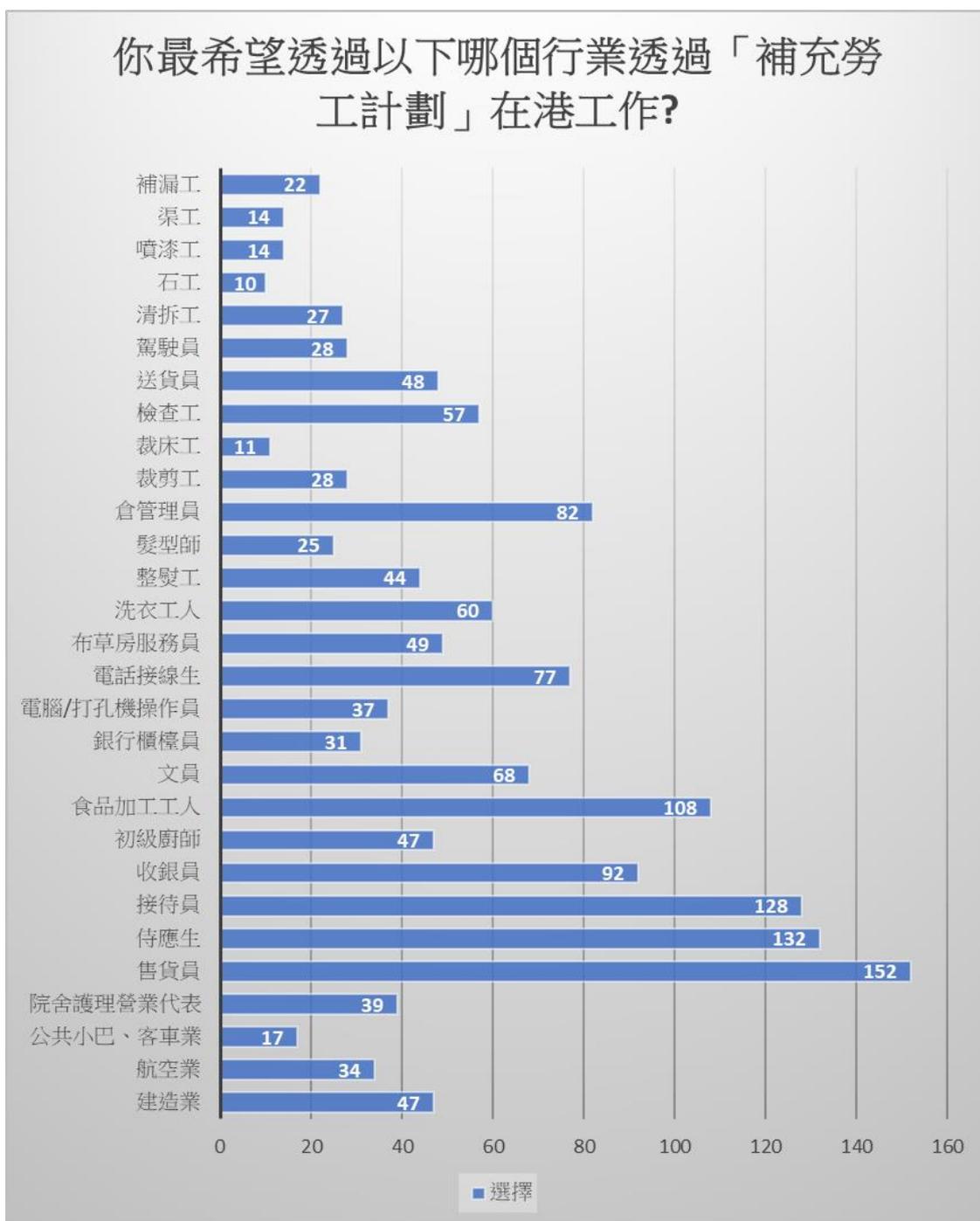
圖五 希望政府可效仿此計劃



圖六 希望透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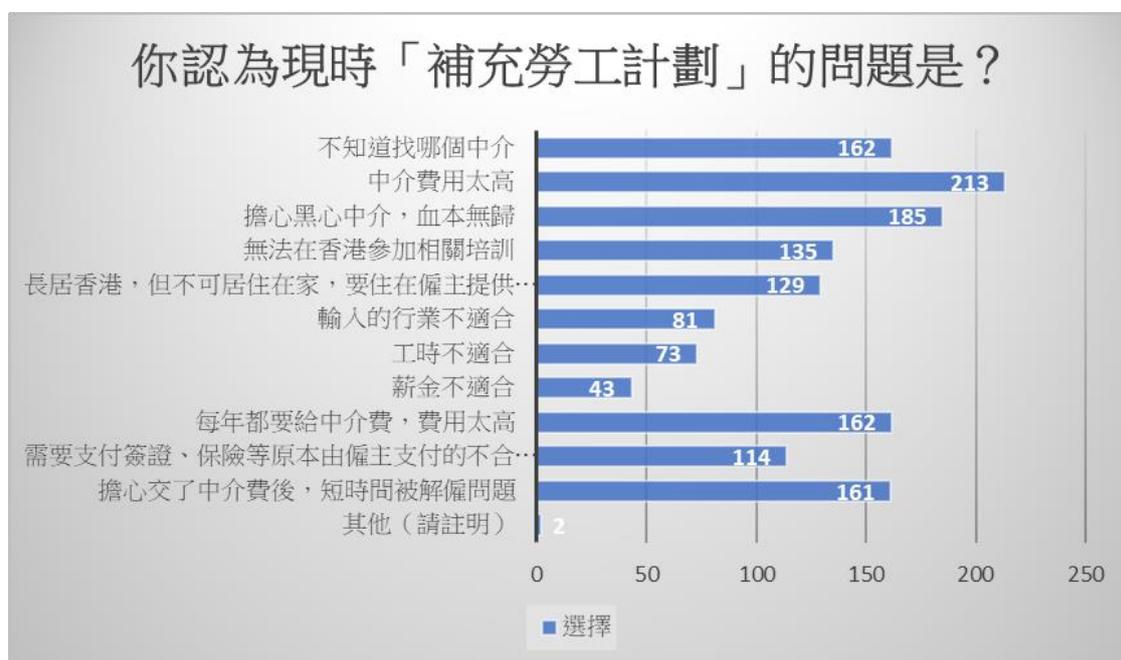
圖七 希望以下哪個行業透過「補充勞工計劃」在港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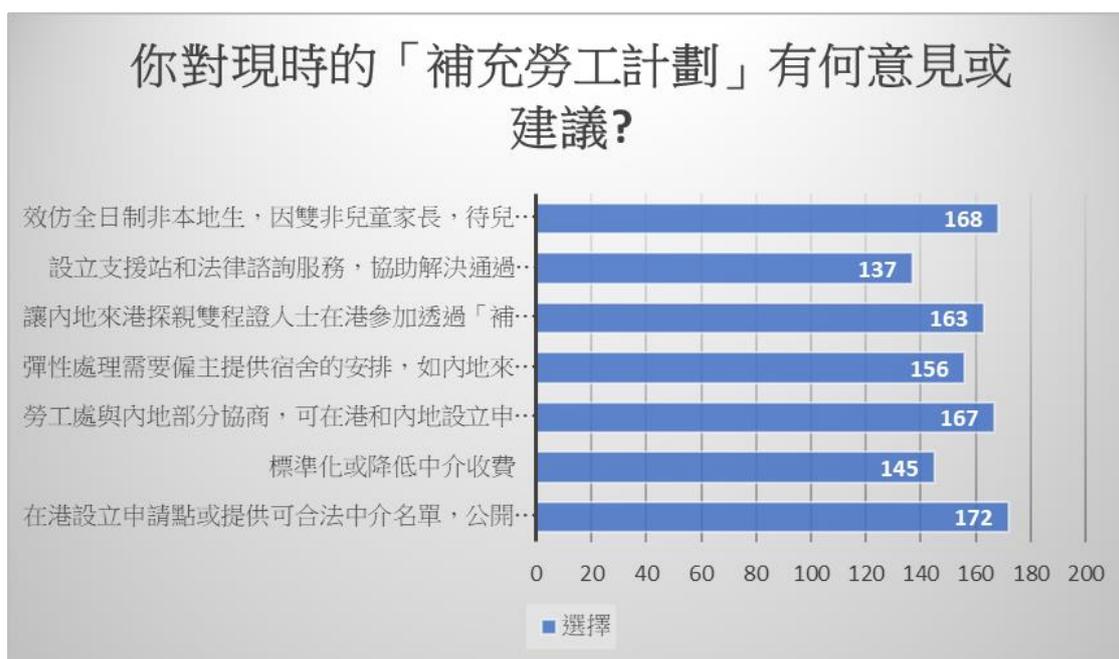
5.7 「補充勞工計劃」的問題及意見

近九成受訪者 (86.6%) 認為中介費用太高是現時「補充勞工計劃」的主要問題；認為擔心黑心中介，血本無歸是現時「補充勞工計劃」的問題佔75.2%；認為不知道找哪個中介是現時「補充勞工計劃」的問題佔65.9%。就受訪者對現時的「補充勞工計劃」意見或建議，超過七成 (72.7%) 建議效仿全日制非本地生，因雙非兒童家長，待兒童18歲，家長60歲，而內地又無子女時，可透過單程證計劃來港，政府應統計雙程證照顧者長期居港人數，研究雙非兒童家長，可提前有序來港可行性；近七成 (69.8%) 建議在港設立申請點或提供可合法中介名單，公開申請渠道，讓雙程證探親人士可通過現有「優化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近七成 (67.9%) 建議勞工處與內地部分協商，可在港和內地設立申請點，讓勞工不需經過中介可直接申請計劃。各題詳細分佈載於圖八和九。

圖八 現時「補充勞工計劃」的問題



圖九 現時「補充勞工計劃」的意見或建議



5.8 在港生活面對的其他困難

受訪者在港生活面對的其他困難方面，主要是受訪者及其子女有絕大部的緩助申請都不能申請。而遇到最大的困難是申請過渡性房屋，佔72%）、申請及時雨等現金援助，佔67.9%、及在港看醫生時（如急診、門診、專科覆診）不可以申請醫療減免，佔67.5%。在受訪者遇到以上困難時近八成（77.2%）認為生活很不方便；75.2%認為自己缺乏充足資源生活；及68.7%認為家人缺乏充足資源生活。在內心感受方面，近九成（88.2%）受訪者認為很大壓力；75.2%受訪者認為很徬徨和覺得孤立無援。各題詳細分佈載於表六。

表六 在港生活面對的其他困難

項目	被訪者		
	N	有效百分比 (%)	
第六部分：在港生活面對的其他困難			
全家都不可以	94	3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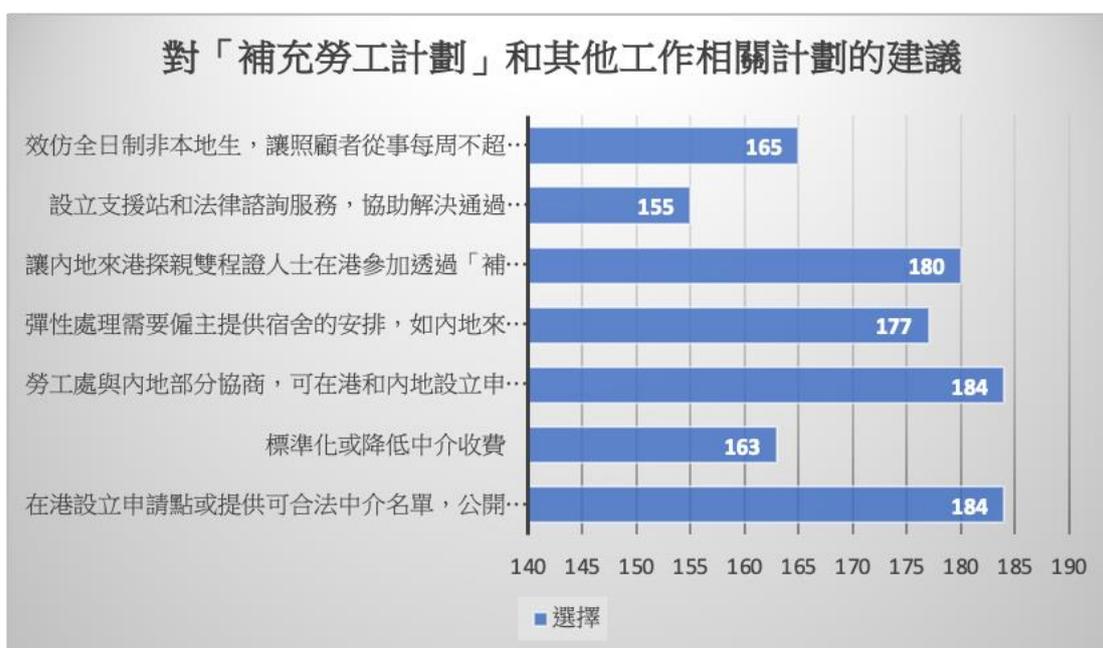
你和子女等家庭成員是否可申請綜援金?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142	57.7
	全家都可以	10	4.1
你和子女等家庭成員是否可申請食物銀行?	全家都不可以	76	30.9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129	52.4
	全家都可以	41	16.7
你和子女等家庭成員是否可申請及時雨等現金援助?	全家都不可以	167	67.9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66	26.8
	全家都可以	13	5.3
你和家人是否可申請過渡性房屋?	全家都不可以	177	72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60	24.4
	全家都可以	9	3.7
你是否可做義工?	可以	94	38.2
	不可以	35	14.2
	僅部分機構可以	117	47.6
你在港是否可找到監護人/保證人，為自己辦理圖書證?	可以	107	43.5
	不可以	42	17.1
	不知道	97	39.4
你本人可以在港開設銀行戶口?	可以	119	48.4
	不可以	17	6.9
	不知道	21	8.5
	有些銀行可以，有些銀行不可以	89	36.2
你可以在港看醫生（如急診、門診、專科覆診）?	可以	45	18.3
	不可以	133	54.1
	不知道	68	27.6

你在港看醫生時（如急診、門診、專科覆診）可以申請醫療減免？	可以	9	3.7
	不可以	166	67.5
	不知道	71	28.9
當你在港未能接受以上的服務時，這對你在香港生活帶來那些影響？	難以融入香港生活	149	60.6
	生活很不方便	190	77.2
	難以在港結識朋友	100	40.7
	找不到解決問題方法	159	64.6
	自己缺乏充足資源生活	185	75.2
	家人缺乏充足資源生活	169	68.7
	其他（請註明）	5	2
當你未能接受以上的服務時，你內心有何感受？	覺得孤立無援	185	75.2
	不喜歡在香港生活	53	21.5
	覺得被香港社會排拒在外	172	69.9
	不開心	171	69.8
	很大壓力	217	88.2
	很徬徨	185	75.2
	其他（請註明）	4	1.6
*題目為多選,百分比可能大於100%			
**有效問卷數目為246份			

5.9 政策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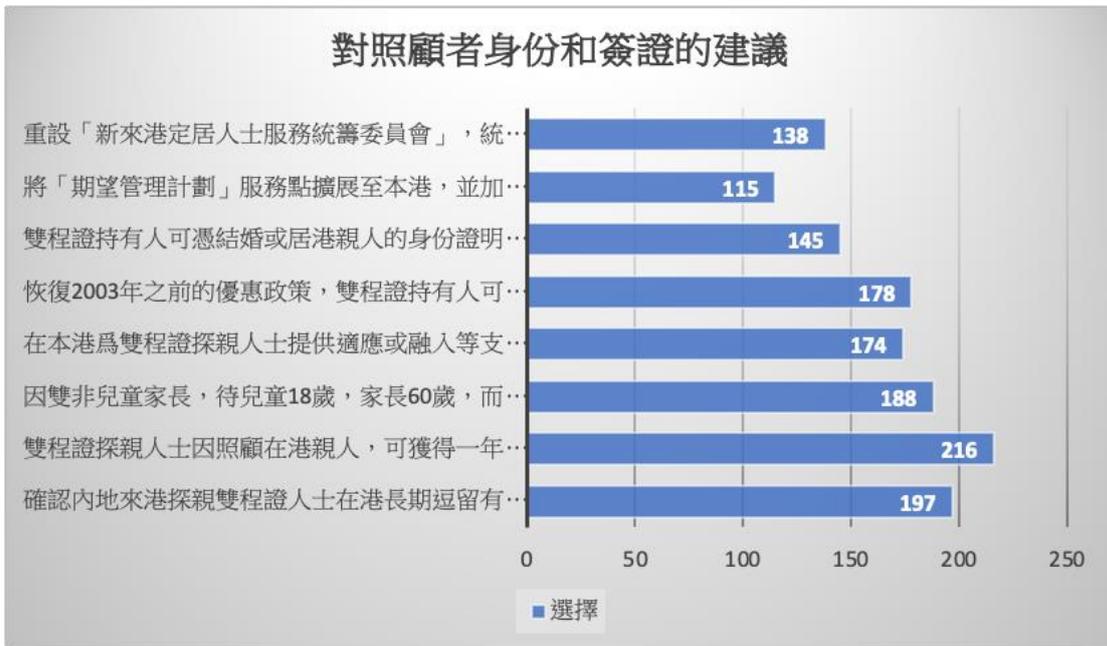
在對「補充勞工計劃」和其他工作相關計劃的建議方面，74.8%受訪者均建議在港設立申請點或提供可合法中介名單，公開申請渠道，讓雙程證探親人士可通過現有「優化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及勞工處與內地部分協商，可在港和內地設立申請點，讓勞工不需經過中介可直接申請計劃；73.2%建議讓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參加透過「補充勞工計劃」工作前的相關培訓；72%建議彈性處理需要僱主提供宿舍的安排，如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已有居所，則不需住在僱主提供的宿舍中。各題詳細分佈載於圖十。

圖十 對「補充勞工計劃」和其他工作相關計劃的建議



對照顧者身份和簽證的建議方面，近九成（87.8%）受訪者建議雙程證探親人士因照顧在港親人，可獲得一年多簽的探親簽證；80.1%建議確認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長期逗留服務需要；76.4%建議政府因統計雙程證照顧者長期居港人數，研究雙非兒童家長，可提前有序來港可行性；及近半受訪者（46.9%）建議將「期望管理計劃」服務點擴展至本港，並加強宣傳「期望管理計劃」，委託獨立機構檢討服務。各題詳細分佈載於圖十一。

圖十一 對照顧者身份和簽證的建議



6. 研究分析

香港面對人口老化和勞動力短缺問題，無論是輸入較高層職位的六種計劃還是中低層職位的補充勞工計劃，內地人士均成為主要輸入人口的來源地，如加上透過單程證制度來港定居與家人團聚人士，相信內地人士佔比香港總人口的數目將由過去二十年的15%大幅攀升，是次調查希望倡議政府作出長遠人口規劃，優化現行制度，拆解將來人口輸入的利弊與隱憂，協助這些準移民、分隔單親和雙程證家庭照顧者投入勞動市場，舒緩就業市場的壓力。

6.1 雙程證探親人士具競爭力，可補充基層勞動力

6.1.1 受訪者正值壯年，每年居港超過300日

受訪者當中94.8%為女性，主要為雙非（58.1%），27.0%為分隔單親，14.7%為準移民，他們的平均年齡為46.82歲，數據顯示他們正處工作的黃金期，99.6%的受訪者需要照顧小孩，9.3%要照顧配偶，1.4%照顧年長父母。他們超過七成（77%）持三個月一簽的探親簽證來港生活，相關情況持續多年，平均探親的年數為8.6年。

6.1.2 雙程證探親人士有學歷、語言優勢，亦有工作經驗

受訪者73.8%來自廣東，因此可用流利廣東話交流，他們當中78.5%都為中學或以上學歷，當中16.5%有大專（高級文憑/副學士）學歷，3.2%有大學或以上學歷。再加上59.7%來港前有工作經驗，人力資源有競爭力。是次調查中顯示37.9%的受訪者來港前在內地有全職工作，11.7%有兼職，10.9%的從事散工，主要從事的為服務和銷售行業37.1%、11.3%從事文書支援、10.1%為專業人員，而9.7%為非技術工作。

即使政府表示現時已約七萬人才來港，但2023年9月最新統計處資料顯示多個選定行業的職位空缺數目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增加主要見於建築地盤（只包括地盤工人）（1 920個或299%）、藝術、娛樂、康樂及

其他服務業（1 490個或39%）、教育業（1 200個或15%）和零售業（900個或18%）⁴⁰。

是次調查中，雙程證探親人士他們在內地主要從事的工作為服務及銷售人同37.1%、文書支援人員11.3%、專業人員10.1%、非技術工人9.7%。如他們在港有機會工作，相信可為本港填補了不少基層工作的空缺，紓緩勞工短缺問題。

6.1.3 雙程證探親人士最想從事的行業可彌補基層勞動力

統計資料顯示，本港建造業提供1.2萬個外勞名額，航空業輸入外勞上限 6,300 人，公共小巴和客車行業的空缺分別為1980人和1620人⁴¹。「補充勞工計劃」下26個職位類別則沒有限額。

是次調查中，雙程證探親人士對各行業均有興趣，而最想從事的行業為收貨員（70.2%）、侍應生（58.9%）、接待員（56.9%）、食品加工工人（48.8%）、收銀員（41.9%）、倉管理員（37.1%）、電話接線生（33.9%）和文員（31%）等（見圖七）。如善加利用，相信無論對於雙程證探親人士或本港僱主來說，均為雙贏局面。

6.2 家境陷入赤貧，雙程證探親人士急盼自力更生，有助子女健康成長

6.2.1 家境陷入赤貧，91.9%認為不可工作為在港生活面對的主要困難

雙程證探親人士是本會接觸個案中家庭最赤貧，居居環境最惡劣的一群，原因是無身份證，無法工作，是次調查中85.1%的受訪者屬雙非和單非，他們不同於準移民，有香港配偶可在港工作，他們當中57.7%僅靠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綜援金生活，原本綜援金已是最基本生活保障，但因雙程證探親人士無身份證，不符合領取綜援資格，造成一人綜援兩人用、兩人綜援三人用的情況，讓原本貧困的家庭更加雪上加霜。受訪者當

⁴⁰二零二三年九月就業及職位空缺統計數字 [2023年12月21日] https://www.censtatd.gov.hk/tc/press_release_detail.html?id=5312

⁴¹輸入外勞工種名單一覽 26行業可聘外勞：文員、侍應、送貨 https://www.edigest.hk/1153947/?utm_campaign=ED_ContentCopy&utm_source=Web-inventory&utm_medium=Content-Copy_ED

中家庭月收入僅為6,632.74元，79.9%需要租住劏房或板房單位，即使當中21.8%靠內地親友援助，但長貧難顧，亦無法為受訪者提供穩定或者充足的經濟援助。

是次調查中，不能工作為受訪者面對的最大困難，佔91.9%，其次為家庭經濟（89.5%）、居住環境（71.8%）、簽證問題（74.6%）、醫療（67.7%）、小孩教育（59.3%）、生活習慣（14.1%）和語言（5.2%）。而不能工作對受者造成了嚴重影響，如以1至10分來表示對他們的影響程度，1分是完全沒影響，10分是嚴重影響，當中72.6%給予了7分以上的高分。

6.3 人口政策未有考慮到長期居港的準移民、分隔單親和雙非的人力資源

6.3.1 準移民透過單程證計劃來港需等待3-4年，等待期不可在港進修或工作

內地來港定居人士在取得身份證後居港未足七年，稱之為新移民，而他們在取得身份證之前要等待4年，本會樂見2023年12月國家出入境管理局公佈將內地居港赴港定居的夫妻分數由以往的146分（需4年）調低至109分（按一天0.1分計算，約需3年）⁴²。值得注意的是，雖然獲批時間加快，但等待期間，因照顧家庭，本會接觸的準移民多數在港定居，因無身份證，無法工作，只可靠配偶一人工作維持生計，讓家庭陷入貧困。不同於其他「搶人才」計劃，這些準移民，即香港人的配偶，無法以受養人身份立即來港，在港期間也不可以受養人身份取到身份證和工作，變相浪費了一批可補充本港勞動力的人士的人力資源。

根據民政事務總署及入境事務處《內地新來港定居人士的統計數字》，2023年第三季度數字，這批準移民的年齡中位數為33歲，72.7%為女性，他們當中62.7%的人士有中學或以上程度，擁有大專或以上學歷的高達28.8%。本次調查中，78.5%受訪者都為中學或以上學歷，當16.5%有大專（高級文憑/副學士）學歷，3.2%有大學或以上學歷。但他們在等待期不可在港工作、進修，甚至就讀職業再培訓局的任何就業課程。

⁴² 重磅！2024赴港澳单程证申请分数下降，夫妻团聚4年变3年！<https://zhuanlan.zhihu.com/p/675055152>

既然他們3年後都會取得身份證，來港定居，再加上現時各行各業都欠缺勞動力，若港府可在準移民居港這3-4年間，提供自我增值和就業技能裝備訓練服務予她們，如舉辦行業講座、求職技巧及通用技能工作坊及專題講座等，讓準移民瞭解市場及就業的情況，提升求職及工作技巧。此舉有助來港定居後，儘快投入勞工市場，補充勞動力。

6.3.2 分隔單親僅靠子女綜援金維持生活，如可工作有利家庭及社會發展

分隔單親通常是女性，她們的香港丈夫已去世或被丈夫遺棄，因而失去單程證夫妻團聚的申請資格，無法透過單程證來港。但子女已批准來港或在港出生，這些媽媽只能長年持探親證來港，每三個月前往深圳或戶籍所在地續期，除非酌情，她們才可獲批一年多次的探親簽證（T）。此類別的分隔單親是本會接觸中陷入赤貧的一群人，因無身份證，他們不可工作，不可申請公屋或綜援等社會福利，而他們的子女均為香港人，卻深受家境貧寒、父母分離之苦。聯合國秘書長潘基文曾說過：「當你為一名婦女充權，就等於一個家庭充權。當你為一名婦女充權，你就改變了世界。」。分隔單親都是香港兒童的母親，協助和支援她們，亦等於幫助部份香港兒童及青年改善生活，及增加本港勞動力。

不同於準移民或雙非，因他們為香港兒童的主要照顧者，未必可全職工作，但僅靠子女的一人綜援金，要維持兩人的生活非常困難，再加上長期依賴政府援助，對分隔單親和子女的身心健康均有負面影響。現時，獲批准來港就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的本地研究院課程的合資格學生會獲入境事務處發出「不反對通知書」，容許他們從事每周不超過20小時的校內兼職、在學期內與其就讀學科相關的實習或在暑期期間工作。《2023年施政報告》提出暫免有關限制，由2023年11月起開始實施，試行兩年。如果相關計劃可擴展到分隔單親，相信有利整個家庭成員的身心健康及社會發展。

6.3.3 漠視「雙非」困難，雙非家長想工作卻無法透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

雙非為子女在港出生，父親或母親未有香港身份證。如子女在港生活和就學，其父母通常只可獲批三個月多次往返的探親簽證（T），每三個月前往深圳或戶籍所在地續期。與分隔單親不同，他們可酌情獲批一年多次的探親簽證的機率更小，除非他們已60歲以上方可獲批一年多次的探親簽證。由2007至2012，因為非本地孕婦來港產子，帶來平均每年額外約30,000個「雙非」初生嬰孩（父母皆非香港永久性居民），令生育率大幅上升，倘若當中部份在港受教育和發展，可為人口結構帶來幫助。早在2017年由立法會前主席曾鈺成擔任召集人的智庫「香港願景」針對本港未來的人口政策發表研究報告，提出在現行人口政策不足以解決人口問題的前提下，政府應積極探討「雙非」嬰兒對社會服務需求的不確定性，並研究如何有效地減輕其「副作用」，最終讓「雙非」嬰兒成為有效舒緩香港的人口問題的新出路之一。

而政府除了2012年因社會的反對聲音實施「雙非零配額」政策後，消極處理雙非問題。面對這20萬雙非，有多少雙非兒童留港長期定居，他們的父母社經情況如何，有多少雙非兒的父母在年屆60歲，子女18歲後打算透過單程證中的與子女團聚類別來港，會不會造成另一個社會福利隱憂，本會看不到港府在此方面有作長遠規劃。

本會接觸的雙非兒童和家長均為基層，租住於環境惡劣劏房，靠內地親友或子女綜援金維持生活。他們的父母多想自食其力，想透過現時的「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他們在港有自己居所，可參與本港僱主安排的面試，亦願意從事香港所缺的基層工種，卻因「補充勞工計劃」申請途徑不透明、中介費昂貴和不需要居住在僱主安排的宿舍等問題，而無法透過計劃合作在港工作。

6.4 「補充勞工優化計劃」問題

是次調查中，雙程證探親人士對覺得「補充勞工優化計劃」最大問題是中介費太高（86.7%）、無法在港參加相關培訓（75%）、不知道找

哪個中介（66.1%）、每年都要給予中介費，費用太高（64.9%）、擔心交了中費後，短時間被解僱（64.9%）、長居香港，但不可居住在家中（52%）。

6.4.1 中介費昂貴，對僱主和僱員均帶來沉重負擔

根據1996年內地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關於印發《對香港地區開展勞務合作管理辦法》的通知，對聘請外勞的公司，每月收取的勞務費即中介費不可超過港府擬定的勞工月薪的12.5%⁴³。根據明愛荔枝角職工中心私院外勞護理員工作處境調查報告顯示有九成半的受訪外勞護理員向勞務公司繳交高於一個月薪金的「勞務費」，且勞務公司收取勞務費用不一，23.3%受訪者支付高達2萬元人民幣的勞務費，最多\$50,000，中位數為\$18,000。相信這與中介公司看準內地勞工因為香港薪金較內地理想，他們又需要經中介公司才能來港工作，因此造成中介公司有機可乘，在欠缺透明及監管的情況下任意提高勞務費用金額，令來港工作的外勞護理員無法得到合理的保障。調查中亦有92.2%受訪者表知道自己受勞工法例保障，但面對僱主違反法例規定，絕大部份(87.3%)受訪者表示因擔心失去工作而不會追討⁴⁴。

雖然勞工處設立並廣泛宣傳投訴熱線（2815 2200），呼籲僱勞工舉報違例個案。僱員和僱主亦可致電勞工處 24 小時熱線（2717 1771）（由「1823」接聽），查詢有關僱傭權益的事宜。但在巡查方面，2021年、2022年、2023年（截至9月）的巡查次數分別只有2048宗、1714宗以及1614宗，而因濫收求職者佣金而定罪個案更只有1宗，定罪個案少，再加上勞工擔心失去工作不敢舉報，相信真實違例數字對比相關數據只是杯水車薪。

而僱主也需繳交費用，他們需須繳交僱員再培訓徵款供資助僱員再培訓局為本地工人提供再培訓課程和服務之用，以鼓勵更多潛在勞動力接受培訓及投入就業市場。僱主須就每名輸入勞工一筆過繳付徵款，數額則

⁴³ 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印发《对香港地区开展劳务合作管理辦法》的通知 <http://www.mofcom.gov.cn/article/fgsjk/199609/19960902655740.shtml>

⁴⁴ 私院外勞護理員工作處境調查報告書 <https://yccs.caritas.org.hk/cdkc/wp-content/uploads/sites/43/2023/09/202308.pdf>

按港幣400元乘以僱傭合約期內的月數（以不超過24個月為限）計算。僱主須在輸入勞工的簽證／進入許可申請獲批准後，並在入境處發出簽證／進入許可前向入境處繳交徵款。不論任何情況，已繳交的徵款均不會發還。此舉代表僱傭公司如聘用一名外勞，如為期2年，則需繳交9600元。僱主聘請不到勞工，如要聘用外勞，卻要繳交近萬元，僱主也需要擔心僱員未必可完整完成合約。高額中介費對勞工和僱主而言，均是沉重負擔。

6.4.2 中介公司不透明，合法勞務公司並不提供直接聘用外勞服務

目前本港輸入的外勞，主要由內地持牌勞務公司，廣東和廣西省約20間勞務公司提供⁴⁵，但據本會致電查詢後，發現相關勞務公司不會直接招募外勞，而是再與不同的內地或本港中介公司簽約，由相關公司再去內地招人，由於這種“判上判”的情況，再加上不同中介或勞務公司要求和規例不同，而規管部門較少溝通協調，容易出現中介與無良僱主合謀，以各種手法剋扣工資的情況⁴⁶。即使本會向勞工處查詢，因內地合法勞務公司不直接招募外勞，內地和香港亦欠缺統一平臺或協調機制，勞工處也不清楚他們判上判的“合法”中介資料，變相造成有意向透過此途徑來港的外勞，無法判斷這些在市面上聲稱合法的中介公司是否真正合法，所交的中介費會不會血本無規。

6.4.3 雙程證探親人士有本港住所，卻仍需僱主另外安排住所

探親雙程證人士因有本港親人，所以本港已有居所，不需僱主另外安排住宿，如聘請他們，相信僱主不需要額外開支，為期安排宿舍。但根據現時法例，如雙程證探親人士需要透過「補充勞工優化計劃」來港工作，雖然計劃容許僱主彈性安排，可為由內地輸入的勞工提供本港或內地住宿，但亦可在其內地住所居住，每日往返兩地工作。而自由黨於2023年9月亦向勞工處建議，勞工是否可住在朋友在香港提供的住宿時，如外勞

⁴⁵ 內地勞工來港做地盤、揸小巴！申請條件及手續，都在这里了！ <https://mp.weixin.qq.com/s/9RkgnbQdHuCzVS3ThjIeQ>

⁴⁶ 【輸入外勞】民建聯倡設跨境培訓基地確保外勞質素 聯合執法打擊非法中介 <https://topick.hket.com/article/3572379/%E3%80%90%E8%BC%B8%E5%85%A5%E5%A4%96%E5%8B%9E%E3%80%91%E6%B0%91%E5%BB%BA%E8%81%AF%E5%80%A1%E8%A8%AD%E8%B7%A8%E5%A2%83%E5%9F%B9%E8%A8%93%E5%9F%BA%E5%9C%B0%E7%A2%BA%E4%BF%9D%E5%A4%96%E5%8B%9E%E8%B3%AA%E7%B4%A0%E3%80%80%E8%81%AF%E5%90%88%E5%9F%B7%E6%B3%95%E6%89%93%E6%93%8A%E9%9D%9E%E6%B3%95%E4%B8%AD%E4%BB%8B>

在內地有屋，可以回內地居住，那在港亦應可以住在香港住所。同理，如探親雙程證人士經「補充勞工優化計劃」聘用，而他們在本港已有居所，亦因豁免僱主需要另外安排宿舍的規定。

法例也規定僱主需為外勞提供本港或內地住宿，每人所佔淨樓面實用面積（net usable floor area）最少為3.4平方米，即等於36.6平方呎，約為兩個單人床的大小。居所要符合標準合約所訂的標準，包括必須為清潔及獨立的單位，配備廁所、洗澡及煮食設備，有電力及食水供應，以及有基本傢具和物品，包括床、毛氈、枕頭、電風扇、雪櫃。而睡房必須與休息室或客廳分隔，每間睡房不得放超過6張床。雖然受訪者中79.9居於劏房或板房，但亦優於6張床的宿舍環境。如政策鬆綁，如經聘用，可允許他們在家中居住，對於僱主和勞工來講，均是雙贏局面。至於局方擔心加重本地住屋供應及其他基建設施壓力，如申請輸入建造業外勞的僱主不可於私人市場自行安排住宿，局方可規定獲聘用的勞工需聘用前一年在本港已有租所，方可豁免。

新加坡於2020-2021期間爆發嚴重的疫情，當中大部分由外勞宿舍而起，外界歸咎因聚居於環境非常侷促的宿舍中，導致集體傳播；同時間亦發生多宗外籍勞工在宿舍自殺和企圖自殺的案件，令人關注外勞的精神健康問題。因此，容許他們有較彈性的居住地點有助改善社會的衛生以及他們的心理狀況。

6.5 四萬雙程證探親人士被遺忘，資源匱乏

統計處並無各類持雙程證人士居港數字統計，但2021年5月政府將新冠病毒疫苗接種計劃覆蓋至持雙程證內地居民，及在香港免遣返聲請人和難民接種疫苗，報導中均顯示本港那時約4萬雙程證持有人⁴⁷。本會推算當中有大部分均為需長期照顧本港親人。本會接觸的最赤貧的家庭，往往就來自分隔單親和雙非中的單親家庭，除了從勞工角度外，政府應就準移

⁴⁷ 新冠疫苗 | 逾4萬名雙程證持有人可預約免費接種 擬7月推廣至難民
<https://www.hk01.com/%E7%A4%BE%E6%9C%83%E6%96%B0%E8%81%9E/629456/%E6%96%B0%E5%86%A0%E7%96%AB%E8%8B%97-%E9%80%BE4%E8%90%AC%E5%90%8D%E9%9B%99%E7%A8%8B%E8%AD%89%E6%8C%81%E6%9C%89%E4%BA%BA%E5%8F%AF%E9%A0%90%E7%B4%84%E5%85%8D%E8%B2%BB%E6%8E%A5%E7%A8%AE-%E6%93%AC7%E6%9C%88%E6%8E%A8%E5%BB%A3%E8%87%B3%E9%9B%A3%E6%B0%91>

民、分隔單親和雙非三個類別人士作出統計規劃，正視他們的家庭面對各項社會匱乏問題。

6.5.1 社會支援匱乏

是次調查中96.5%的受訪者表示需要支援服務，當中最需要的支援是住屋支援87.3%、政府經濟支援（如綜援或及時雨等短期基金）83.4%、物資援助（如食物銀行或二手衫等）66.8%、醫療61.6%和工作/就業資訊49.8%。雖然近年來，相關政策稍有改善，但整體對雙程證人士及小孩仍不友善，令他們經常被排擠於政策和服務支援體系以外，是次調查中顯示30.99%的受訪者不可在港申請短期食物援助，15.49%的雙程證家庭在港無法找到監護人/保證人為子女辦理圖書證，19.25%的雙程證人士在港仍不可開設銀行戶口。

6.5.2 社會服務排拒，香港子女福祉受損

是次調查中，雙程證探親人士較依賴本會，84.7%的受訪者主要參加本會提供的服務；其次為學校提供的服務（34.5%）和教會（30.6%），亦有部分非牟利機構會提供服務予雙程證人士。但是受訪者普遍表示在尋求服務支援時面對多項困難，主要為無身份證，無法參加服務（76%）；不知道有哪些社區資源（53.7%）；費用太貴，不能負擔（46.7%）；無身份證，不能做會員（45%）；有香港身份證的小孩和配偶可參加服務，但自身不能（25.8%）；職員不清楚雙程證人士是否可參加服務（22.3%）。但本會接觸的基層雙程證人士有服務需要，往往是因為港人小孩或配偶，若因家長是雙程證持有者，就排拒他們參與服務，最終受損的仍是小孩福祉。

6.5.3 赤貧乏食物支援

社會福利署(社署)自2009年透過資助非政府機構，在全港推行短期食物援助服務，為難以應付日常食物開支的個人或家庭，提供短期食物援助（通常6星期）。社署已於2021年8月將服務恆常化。探親雙程證人士因無身份證，不符合申請食物銀行的資格，即使身為港人的家庭成員申請服務，雙程證人士亦不會被計算入家庭成員當中，因此被分配的份量少於實

際需求。但通常有需要申請食物銀行的，往往是最有需要雙程證人士和家人，他們因為僅靠小孩的一人綜援維持生活，或者無法申請綜援，要靠親人支援或借貸，經濟拮据。

6.5.4 無法融入社會

雙程證人士即使要為小孩辦理圖書證，亦不是易事。現時十八歲以下人士申請辦理圖書證⁴⁸，需要保證人的香港身份證正本或副本，但因單非和雙非家庭中的兒童，身為照顧者的家長沒有香港身份證，部分家庭亦無法找到親朋好友願意成為保證人，因為連上圖書館借閱圖書，對這些家庭的小孩都變得奢侈。作為雙程證持有者的成人，港府將這些照顧者當訪客對待，他們亦需找到一名成年的香港居民作為擔保人，要提供擔保人香港身份證和地址證明做覈實。如沒有擔保人，他們雖然可外借最多八項圖書館資料，但每項外借資料須繳付可退回之保證金，每項為港幣\$170元，這對於基層雙程證人士來說，要支付這筆保證金都困難。

6.5.5 缺乏醫療保障

調查中，近六成的受訪者表示有醫療需要。早於2003年前持雙程證來港照顧家庭的港人內地親屬在港居住，以照顧在港丈夫、子女或甚至老人，可以憑在港家人證件，在享用用樣的醫療優惠，但2003年修改政策，無身份證求診需按照「非符合資格人士」服務收費，如急症的收費為每次990元，持雙程證來港照顧家庭的港人內地親屬無法負擔，令持雙程證來港照顧家庭的港人內地親屬婦女有病不能醫，健康惡化，影響照顧家人的能力，亦有因而要負債。

6.6 相關性分析 – 身心健康與情緒狀況

調查結果顯示，受訪者身心健康的平均得分僅為43.37分。根據平等機會委員會在2020年進行的調查，香港居民的平均心理健康得分為100分中的45.12分，這低於學者們設定的及格門檻52分，且已連續三年低於

⁴⁸ 香港公共圖書館 申請圖書證
<https://www.hkpl.gov.hk/tc/about-us/services/borrower-reg/apply-lc.html>

可接受水平。由於本次調查的受訪者普遍來自基層家庭且處於失業狀態，Gedikli等人⁴⁹於2023年的一項最新縱向研究顯示，失業的持續時間與心理與生理健康之間存在負相關。也就是說，失業時間越長，心理與生理健康狀況越差。此外，受訪者對自己心理與生理健康的自我評價，每題的平均分數僅有2.17分，凸顯出該群體的心理與身心健康、及就業狀況值得社會高度關注。其次，本次調查收集並整理了內地探親雙程證持有者的情緒狀態。在DASS-21量表中，抑鬱、焦慮和壓力三個範疇的分數越高，代表受訪者在該方面的情緒問題越嚴重。本次調查顯示，成年受訪者的問卷平均得分為26.43分（滿分為63分），顯示在各個子量表上的情況都不容忽視，尤其是在壓力這一方面。各類別的證件持有者在壓力上的平均得分分別為9.89分（新移民，配偶在香港）、10.25分（分隔的單親家庭，丈夫去世或離婚）和9.57分（雙非家庭）。此外，約三成七（37.3%）、近五成（51.2%）和約三成三（33.3%）的雙程證照顧者在抑鬱、焦慮和壓力這三個方面分別達到了嚴重或更高的程度；超過三成（34.7%）的兒童在抑鬱方面達到嚴重或更高的程度。在焦慮和壓力方面，分別有21.2%的受訪者達到嚴重或更高的程度。這些數據顯示，受訪者迫切需要社會的支持。

本次研究的發現顯示，身心健康狀況與情緒狀況之間存在負相關。換句話說，當受訪者的身心健康狀況越好，他們的情緒狀況似乎越糟，這一結果與以往的研究發現相吻合。在Hassan et al. (2021)⁵⁰的研究中，經濟健康（financial well-being）對低社經地位群體的情緒狀況有更加顯著的負面影響。這一點尤其重要，因為它強調了經濟穩定性在心理健康中的重要性。此外，這些發現提示我們，在制定公共衛生政策時，應該考慮到經濟因素對情緒健康的深遠影響。

鑑於這些結果，有理由相信，創造和提供更多適合的就業機會對於

⁴⁹ Gedikli, C., Miraglia, M., Connolly, S., Bryan, M., & Watson, D. (2022).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unemployment and wellbeing: an updated meta-analysis of longitudinal evidence. *European Journal of Work and Organizational Psychology*, 32(1), 1–17. <https://doi.org/10.1080/1359432x.2022.2106855>

⁵⁰ Hassan, M. F., Mohd Hassan, N., Kassim, E. S., & Utoh Said, Y. M. (2021). Financial Wellbeing and Mental Health: A Systematic Review. *Studies of Applied Economics*, 39(4). <https://doi.org/10.25115/eea.v39i4.4590>

提高情緒福祉至關重要。工作不僅提供經濟收入，還能增強個人的自尊和社會身份，從而對情緒健康產生正面影響。長期而言，於就業創造和職業培訓計劃可能是促進受訪者整體心理健康的有效策略。

7. 政策建議

基於上述問題的分析，本會就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服務需要提出下列建議。

7.1. 從人口政策角度，長遠規劃準移民、分隔單親和雙非組群，不等60歲，提早批准來港

- 定期統計和調查，掌握準移民、分隔單親甚至雙非等持探親雙程證人士的居港情況和生活需要
- 單程證名額其中包括年老60歲或以上父母可以申請來港定居，以讓在港成人子女照顧，雙非/單非家長60歲時，在內地亦無其他兄弟姐妹，可以用此名額申請來港。人口政策應與內地公安局了解申請人數及背景及本港親人情況，早日規劃香港所需的配套如就業、住房、醫療等
- 應讓這些60歲會來港定居的家長，在壯年時提早來港，既可助家庭解決經濟問題，又可即時有助香港增加勞動力
- 讓準移民在取得香港身份證的3-4年等候期內，參與職業再培訓等就業計劃
- 在單程證每日150名額有剩餘情況下，讓分隔單親及雙非家庭按分隔時間長短酌情來港

7.2. 改善「補充勞工優化計劃」

- 標準化在港設立申請點或提供可合法中介名單，公開申請渠道，讓雙程證探親人士可通過現有「優化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
- 標準化或降低中介收費，勞工處與內地部分協商，可在港和內地設立申請點，讓勞工不需經過中介可直接申請計劃
- 彈性處理需要僱主提供宿舍的安排，如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已有居所，則不需住在僱主提供的宿舍中
- 讓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參加透過「補充勞工計劃」工作前的相關培訓

- 設立支援站和法律諮詢服務，協助解決通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衍生的僱傭問題、法律問題，同時提供社福支援服務，確保相關人士身心靈健康
- 效仿全日制非本地生，讓單親照顧者每個月可從事不多於20小時的兼職工作，以改善生活

7.3. 為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提供支援服務

- 「一年多簽」應涵蓋所有需要在香港逗留照顧子女的雙程證父母，不論其配偶是否香港永久性居民
- 社會房屋計劃/過渡性房屋應開放予家長是雙程證的本港小孩申請，仿效綜援，只要有香港成人親友代申請便可以申請
- 綜援計劃的申請應回復至2008年前的政策，即容許18歲以下、內地人在香港出生的子女以個人身份申請綜援。及時雨基金和消費券等現金援助計劃亦需開放予他們申請
- 社署需發放指引予各服務單位，確保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可參與服務。短期食物援助計劃亦需包括有需要的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
- 拓展「期望管理計劃」於本港推行，加強計劃宣傳且委托獨立機構檢討服務
- 在港為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開設適應及裝備就業計劃

7.4. 為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提供生活便利

- 恢復2003年之前的優惠政策，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可享用與香港居民相同的醫療費用
- 不需擔保人和按金情況下，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可憑兒童出世紙為子女辦理圖書證
- 內地來港照顧家人的雙程證人士可憑婚姻證明或兒童出世紙開設銀行戶口

8. 工作人員及研究員

香港社區組織協會：黃文杰姑娘

施麗珊姑娘

聖方濟各大學（前稱：明愛專上學院）湯羅鳳賢社會科學院：張凱媚講師

關世軒先生

梁芷淇小姐

黃堯亨先生

9. 附錄

附錄一：問卷

「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工作意向和生活質素」的問卷調查

持雙程證在港照顧家人的雙非和單非人士長期居港。由於未有香港身份證無法在港工作，僅靠內地親友支援或小朋友的一人綜援兩人用，經濟陷入赤貧。

雖然政府於今年6月推出建造業和運輸業輸入勞工計劃，配額上限合共2萬人；同時調整補充勞工計劃，放寬26個職位零輸入外勞的規定2年以舒緩本港由於人口老化，出生率低，結構性勞動人口縮減等造成人手短缺的問題。

但礙於現時申請「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的申請途徑不透明，中介公司參差，收費昂貴，外勞需在僱主安排的本港或內地宿舍居住，讓這批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無法透過計劃申請在港工作。

有鑑於此，香港社區組織協會（SoCO）與明愛專上學院社會科學學院心理學系合作，旨在了解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的工作意向和生活質素。煩請您花幾分鐘的時間填寫以下問卷，所收集的資料僅供研究使用，並將嚴格保密處理所有個人資料。

第一部分：背景資料

1. 姓名： _____
2. 電話： _____
3. 年齡： _____
4. 會員證號碼： _____
5. 性別：男 女
6. 持有證件類別：
雙程證（準移民，配偶在香港） 雙程證（分隔單親，丈夫過身或離婚） 雙程證（雙非）
7. 持有的探親簽注類型：
一年多簽 三個月一簽
8. 在港親屬類別（可選多項）：
父或母在港 配偶在港 小孩在港
9. 來港探親目的(可選多項):
照顧小孩 照顧配偶 照顧年老父母 其他_____ (請註明)

10. 婚姻狀況：已婚，丈夫在港 已婚，丈夫不在港 分居 離婚
喪偶 未婚
11. 你來自的省份：廣東 福建 湖南 廣西 海南 四川 重慶 其他：_____
12. 你來港探親年期：_____
13. 與你同住的家庭成員數目（不包括自己）：_____
14. 與你同住的18歲以下小孩數目：_____
15. 居住環境：公屋 劏房（有獨立洗手間） 板間房或籠屋（共用廚房和洗手間） 居親戚或朋友家中 居屋 私人房屋 其他
16. 你現在的居住單位總面積大約有：_____平方呎（1平方米 = 10.76平方呎）：_____
17. 家庭月收入：_____
18. 居港家庭收入來源：(可選多項)
配偶工資 小孩工資 政府援助 親友援助 借貸
其他(請註明:_____)
19. 來港之前工作情況：全職 兼職 散工 家庭主婦或無工作
20. 在內地從事的職業類型：非技術工人 機台及機器操作員及裝配員
工藝及有關人員 服務及銷售人員 文書支援人員 輔助專業人員
專業人員 沒有工作
21. 你的教育程度：小學或以下 中學 大專（高級文憑或副學士） 大學本科 碩士或以上

第二部分：困難與情緒

22. 你在港面對的困難是什麼？(可選多項)
簽證問題 語言 生活習慣 居住環境 小孩教育 家庭經濟 不能工作 醫療 其他：_____ (請註明)
23. 這些困難對你的影響如何？
 （請以1至10分來表示對你的影響程度，1分是完全沒影響，10分是嚴重影響，請圈出適合的分數。）

1) 簽證問題									
1	2	3	4	5	6	7	8	9	10

2) 語言									
1	2	3	4	5	6	7	8	9	10
3) 生活習慣									
1	2	3	4	5	6	7	8	9	10
4) 居住環境									
1	2	3	4	5	6	7	8	9	10
5) 小孩教育									
1	2	3	4	5	6	7	8	9	10
6) 家庭經濟									
1	2	3	4	5	6	7	8	9	10
7) 不能工作									
1	2	3	4	5	6	7	8	9	10
8) 醫療									
1	2	3	4	5	6	7	8	9	10
9) 其他									
1	2	3	4	5	6	7	8	9	10

24. 當你受到以上影響時，你內心有何感受?(可選多項)

覺得孤立無援 不喜歡在香港生活 覺得被香港社會排拒在外 不開心 很大壓力 很徬徨 其他:_____ (請註明)

25. DASS21情緒量表

旨在測量抑鬱，焦慮和緊張/壓力這三種負面情緒狀況。請閱讀以下句子並選擇0，1，2或3，表示過去一周適用於你的情況的數量。沒有絕對正確或錯誤的答案。請不要花太多時間在某一句子上

	不適用	頗適用，或 間中適用	很適用，或 經常適用	適用，或 常常適用
--	-----	---------------	---------------	--------------

1)	我覺得很難讓自己安靜下來	0	1	2	3
2)	感到口乾	0	1	2	3
3)	我好像不能再有任何愉快、舒暢的感覺	0	1	2	3
4)	我感到呼吸困難（例如不是做運動時也感到氣促或透不過氣來）	0	1	2	3
5)	我感到很難自動去開始工作	0	1	2	3
6)	我對事情往往作出過敏反應	0	1	2	3
7)	我感到顫抖（例如手震）	0	1	2	3
8)	我覺得自己消耗很多精神	0	1	2	3
9)	我憂慮一些令自己恐慌或出醜的場合	0	1	2	3
10)	我覺得自己對將來沒有甚麼可盼望	0	1	2	3
11)	我感到忐忑不安	0	1	2	3
12)	我感到很難放鬆自己	0	1	2	3
13)	我感到憂鬱沮喪	0	1	2	3
14)	我無法容忍任何阻礙我繼續工作的事情	0	1	2	3
15)	我感到快要恐慌了	0	1	2	3
16)	我對任何事也不能熱衷	0	1	2	3

17) 我覺得自己不怎麼配做人	0	1	2	3
18) 我發覺自己很容易被觸怒	0	1	2	3
19) 我察覺自己在沒有明顯的體力勞動時，也感到心律不正常	0	1	2	3
20) 我無緣無故地感到害怕	0	1	2	3
21) 我感到生命毫無意義	0	1	2	3

26. GHQ-12精神健康問卷

最近幾個星期，你身體有沒有不舒服?你的健康情況如何? 請你想一想最近幾個星期的情況，比較起平時是怎樣的呢? 比較起平時，你最近

	好過平時	差過平時	與平時一樣	差過平時很多
1) 做任何事都能夠集中精神?	0	1	2	3
2) 擔心到無法入睡?	0	1	2	3
3) 覺得大致上做事情都做得不錯?	0	1	2	3
4) 是否覺得對事情可以自己出主意?	0	1	2	3
5) 是否覺得經常有精神壓力?	0	1	2	3
6) 是否覺得不能夠克服自己的困難?	0	1	2	3
7) 對日常生活感到滿意?	0	1	2	3

8) 能夠解決自己的困難？	0	1	2	3
9) 覺得很不開心及悶悶不樂？	0	1	2	3
10) 對自己失了信心？	0	1	2	3
11) 覺得自己是個無用的人？	0	1	2	3
12) 大致來說樣樣事情都頗開心？	0	1	2	3

27. WHO-5 世界衛生組織五項身心健康指標

請在以下5個句子的每個句子（表述）中標出在過去2星期裏你最接近的狀態。

	所有時間	大部分時間	超過一半的時間	少於一半的時間	有時候	從未有過
1) 我感覺快樂，心情舒暢	5	4	3	2	1	0
2) 我感覺寧靜和放鬆	5	4	3	2	1	0
3) 我感覺充滿活力，精力充沛	5	4	3	2	1	0
4) 我睡醒時感到清新，得到	5	4	3	2	1	0

了足夠休息						
5) 我每天生活充滿了有趣的事情	5	4	3	2	1	0

第三部分：你的工作意慾

28. 你是否希望可在港工作改善生活？
非常希望 希望 不希望 非常不希望
29. 你為什麼希望可在港工作？
想自力更生，不靠政府援助 想改善家庭經濟 正值壯年，希望可為港補充勞動力 希望成為子女榜樣 增加自信 改善負面情緒
其他
30. 現時政府允許來港就讀全日制經本地評審的本地研究院課程的合資格學生們從事每周不超過20小時的校內兼職、在學期內與其就讀學科相關的實習或在暑期期間工作。你希望政府可效仿此計劃，讓照顧者參與每周不多過20小時的工作以改善生活嗎？
非常希望 希望 不希望 非常不希望
31. 你是否希望透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
非常希望 希望 不希望 非常不希望
32. 你認為現時「補充勞工計劃」的問題是？（可多選）
不知道找哪個中介 中介費用太高 擔心黑心中介，血本無歸
無法在香港參加相關培訓 長居香港，但不可居住在家，要住在僱主提供的本港和內地宿舍 輸入的行業不適合 工時不適合 薪金不適合 每年都要給中介費，費用太高 需要支付簽證、保險等原本由僱主支付的不合理費用 擔心交了中介費後，短時間被解僱問題 其他(請註明)：_____
33. 你最希望透過以下哪個行業透過「補充勞工計劃」在港工作？（可多選）
建造業 航空業 公共小巴、客車業 院舍護理營業代表 售貨員 侍應生 接待員 收銀員 初級廚師 食品加工工人 文員 銀行櫃檯員 電腦/打孔機操作員 電話接線生 布草房服務員 洗衣工人 整髮工 髮型師 倉管理員 裁剪工 裁床工 檢查工 送貨員 駕駛員 清拆工 石工 噴漆工 渠工 補漏工
34. 你對現時的「補充勞工計劃」有何意見或建議？
在港設立申請點或提供可合法中介名單，公開申請渠道，讓雙程證探親人士可通過現有「優化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
標準化或降低中介收費
勞工處與內地部分協商，可在港和內地設立申請點，讓勞工不需經過中介可直接申請計劃
彈性處理需要僱主提供宿舍的安排，如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已有居所，則不需住在僱主提供的宿舍中

讓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參加透過「補充勞工計劃」工作前的相關培訓

設立支援站和法律諮詢服務，協助解決通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衍生的僱傭問題、法律問題，同時提供社福支援服務，確保相關人士身心靈健康

效仿全日制非本地生

因雙非兒童家長，待兒童18歲，家長60歲，而內地又無子女時可透過單程證計劃來港。政府因統計雙程證照顧者長期居港人數，研究雙非兒童家長，可提前有序來港可行性。

第四部分：你在港生活面對的其他困難

35. 你和子女等家庭成員是否可申請綜援金？
全家都不可以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全家都可以
36. 你和子女等家庭成員是否可申請食物銀行？
全家都不可以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全家都可以
37. 你和子女等家庭成員是否可申請及時雨等現金援助？
全家都不可以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全家都可以
38. 你和家人是否可申請過渡性房屋？
全家都不可以 僅有身份證子女/家庭成員可以 全家都可以
39. 你是否可做義工？
可以 不可以 僅部分機構可以
40. 你在港是否可找到監護人/保證人，為自己辦理圖書證？
可以 不可以 不知道
41. 你本人可以在港開設銀行戶口嗎？
可以 不可以 不知道 有些銀行可以，有些銀行不可以
42. 你可以在港看醫生（如急診、門診、專科覆診）並
可以 不可以 不知道
43. 你在港看醫生時（如急診、門診、專科覆診）可以申請醫療減免嗎？
可以 不可以 不知道
44. 當你在港未能接受以上的服務時，這對你在香港生活帶來那些影響?(可選多項)
難以融入香港生活 生活很不方便 難以在港結識朋友 找不到解決問題方法 自己缺乏充足資源生活 家人缺乏充足資源生活 其他:_____ (請註明)
45. 當你未能接受以上的服務時，你內心有何感受?(可選多項)
覺得孤立無援 不喜歡在香港生活 覺得被香港社會排拒在外 不開心 很大壓力 很徬徨 其他:_____ (請註明)

第五部分：政策建議

46. 對「補充勞工計劃」和其他工作相關計劃的建議

- 在港設立申請點或提供可合法中介名單，公開申請渠道，讓雙程證探親人士可通過現有「優化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
- 標準化或降低中介收費
- 勞工處與內地部分協商，可在港和內地設立申請點，讓勞工不需經過中介可直接申請計劃
- 彈性處理需要僱主提供宿舍的安排，如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已有居所，則不需住在僱主提供的宿舍中
- 讓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參加透過「補充勞工計劃」工作前的相關培訓
- 設立支援站和法律諮詢服務，協助解決通過「補充勞工計劃」來港工作衍生的僱傭問題、法律問題，同時提供社福支援服務，確保相關人士身心靈健康
- 效仿全日制非本地生，讓照顧者從事每周不超過20小時的兼職工作，以改善生活

47. 對照顧者身份和簽證的建議

- 確認內地來港探親雙程證人士在港長期逗留服務需要
- 雙程證探親人士因照顧在港親人，可獲得一年多簽的探親簽證
- 因雙非兒童家長，待兒童18歲，家長60歲，而內地又無子女時可透過單程證計劃來港。政府因統計雙程證照顧者長期居港人數，研究雙非兒童家長，可提前有序來港可行性。
- 在本港為雙程證探親人士提供適應或融入等支援服務，社會福利署需發放指引予各服務機構，確保雙程證探親人士可參與服務
- 恢復2003年之前的優惠政策，雙程證持有人可憑結婚或居港親人的身份證明文件，享用與香港居民相同的醫療服務，支付同等的費用
- 雙程證持有人可憑結婚或居港親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在港辦理公共圖書證的程序，簡化開設銀行戶口的程序，雙程證持有人可憑結婚或居港親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辦理銀行開戶
- 將「期望管理計劃」服務點擴展至本港，並加強宣傳「期望管理計劃」，委託獨立機構檢討服務
- 重設「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統籌委員會」，統籌新移民來港前或來港後的服務，制訂清晰和全面的文件政策。重設「新來港服務中心」，為來港前的準移民，或來港後的新移民提供一站式服務